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第91期（民國105年3月），1-46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革命與國家的想像——《甲寅雜誌》、《新青年》與五四啟蒙運動（1914-1919）*

丘為君**

摘　要

本文主要在揭示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思想根源，尤其是關於這個運動在國內發動前的海外準備。藉由民初中國的菁英型代表性媒體《甲寅雜誌》與《新青年》雜誌，本研究討論民初思想發展的意義；主要是探討袁世凱當政時期（1912-1916）的中國思想主流與反袁運動之間的關係，以及「後袁世凱時期」新文化運動得以成立的外部與內部的思想資源。以探討中國國體問題為核心的《甲寅雜誌》，本身並未造就新文化運動；但是當《甲寅雜誌》1915年底終止發行後，陳獨秀於該年秋創辦的《青年雜誌》順利接手《甲寅雜誌》所留下的思想資源後，局面逐漸改觀。不同於《甲寅雜誌》著眼於政治現象，陳獨秀的《新青年》思考從根本上改造中國——啓迪蒙昧。1916年中「後袁世凱時期」突然到臨的威瑪式自由，使得陳獨秀風格、以思想改造為中心的《新青年》，得以獲致意外的成功，並為近代中國思想發展寫下新的篇章。

關鍵詞：甲寅雜誌、新青年雜誌、五四新文化運動、章士釗、陳獨秀

---

*　感謝審查人對本文所提供的有價值之修改意見。
　收稿日期：2014年11月12日，通過刊登日期：2015年9月25日。

**　東海大學特聘教授

前　言

從近代中國的傳播媒體發展角度看，《甲寅雜誌》多半被視爲清末民初從梁啓超（1873-1929）的《新民叢報》（1902 年至 1907 年發行）到陳獨秀（1879-1942）的《新青年》（1915 年至 1922 年發行）之間，最具影響力的菁英型政論雜誌。但是關注民初思想發展的人，傾向於將影響民國風貌深遠的「五四啓蒙運動」，視爲獨特型或甚至特例型的思想運動，比較少從《新民叢報》——《甲寅雜誌》——《新青年》這種延續性的角度，來考察「五四運動」與先前的論述團體之間的關聯性。這種情況主要受到四種因素的影響，第一、五四的核心人物，有意識地與所謂的「舊時代」、「舊傳統」、「舊價值」及「舊世代」劃分，他們透過以愛國主義或民族主義包裝的具有激烈破壞性質的「革命」概念，以彰顯其具有現代性意義之「新」的形象與啓蒙的特殊性。[1]第二、五四運動研究的主要開拓者，也強調這種決裂而不是延續的特質。[2]第三、現代化理論（modernization theory）。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在西方社會科學研究具有主導地位的現代化理論，將發展（development）與現代化相連接，以解釋開發中國家的國家建設與發展問題。此一理論傾向於將傳統與現代對立，以

1　《新青年》前後有陳獨秀 1916 年發表的〈新青年〉與蔡元培在 1920 年發表的〈洪水與猛獸〉，很可以反應這種思想。陳獨秀〈新青年〉一文說：「青年何爲而云新青年乎？以別夫舊青年也。同一青年也，而新舊之別安在？自年齡言之，新舊青年固無以異；然生理上、心理上，新青年與舊青年，固有絕對之鴻溝，是不可不指陳其大別，以促吾青年之警覺。慎勿以年齡在青年時代，遂妄自以爲取得青年之資格也」。陳獨秀，〈新青年〉，《新青年》，卷 2 號 1（1916 年 9 月 1 日），頁 1。三年多後當時新文化運動的局勢已經變得更爲清晰時，蔡元培在〈洪水與猛獸〉一文說：「我以爲用洪水來比新思潮，狠〔很〕有幾分相像。他的來勢狠〔很〕勇猛，把舊日的習憤〔慣〕衝破了，總有一部分的人感受苦痛；仿佛水源太旺，舊有的河槽，不能容受他，就泛濫岸上，把田廬都掃蕩了」。蔡元培，〈洪水與猛獸〉，《新青年》，卷 7 號 5（1920 年 4 月 1 日），頁 1。

2　這方面的代表性經典之作有 Chou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另見周策縱著，彭明譯，《五四運動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其重點雖然在具體描述 1919 年 5 月 4 日的「五四學生運動」，但基本上主要在探討以完成國家獨立、個人解放和中國現代化三大目標，涵蓋 1917 至 1921 年之民初思想與政治社會運動。

理解第三世界的現代化困境；另一方面，則以此角度批判其傳統，視爲進入現代社會的主要障礙。這一理論廣泛地影響了 1960 與 1970 年代的西方史學界，以及某些深受西方學界影響的非西方史學界。[3]第四、中共的史觀。在五四運動以後才誕生的中共，將五四與其建黨連接，壟斷了五四的論述權，視五四爲具有正面能量的現代中國之開端，並使之與負面形象的封建傳統對立。[4]

受到這四種因素的影響，後世代關注五四啓蒙運動的人，遂多半將焦點放在《新青年》的核心價值上——批判國民性、反傳統主義、主張進化與進步論，提倡民主與科學、宣揚白話文等等所謂的「新思潮」或「新文化」。[5]而五四後轉向保守且與新文化運動處於對立面的《甲寅雜誌》，則多爲世人所忽視或甚至遺忘。[6]本文並不打算全面探討《新民叢報》、《甲寅雜誌》及《新青年》這三個與日本有深厚淵源的思想刊物，而是試從《甲寅雜誌》與《新青年》的核心理念，來探討以其爲代表的兩個影響近代中國面貌深遠之知識社群、其思想傳承與意義；以及民初世代的代表性知識菁英對來自革命問題與國家想像的反思。[7]因此從這個角度而言，本文所謂的五四運動，並非指狹義的 1919 年 5 月 4 日的示威遊行、罷工、罷課及請願事件，而是指廣義的五四新文化運動或五四啓蒙運動。另外，本文並未全面地涉及《甲寅雜誌》及《新青年》的作者

---

3 例如於二十世紀中葉在美國的中國研究領域裡取得領導地位、並以提出「西力衝擊說」（theory of Western impact）而建立其學術特色的哈佛大學費正清（John King Fairbank, 1907-1991），不論是 1948 年出版的《美國與中國》（*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st ed. 1948; 4th, enl. ed. 1983), 或者是《中國沿海的貿易與外交：條約港口的開放，1842-1854》（*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The Opening of the Treaty Ports, 1842-1854*）(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或者是他晚年心力灌注所在的遺作《中國新史》（*China: A New History*）(Cambridg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中，現代化理論都深植其著作的理念核心。關於這方面較爲詳細的說明，請參見拙著，〈導論〉，《戴震學的形成：知識論述在近代中國的誕生》（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4），頁 1-7。

4 這方面代表性的作品爲胡繩、「從五四運動到人民共和國成立」課題組，《胡繩論「從五四運動到人民共和國成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

5 這裡所用的《新青年》是廣義的包含第 1 年第 1 卷還未改名前的《青年雜誌》。

6 《甲寅雜誌》在 1915 年 10 月停刊。

7 這裡所謂的革命，並不是五四時期的、狹隘意義的新文化運動，而是泛指從晚清以來包含革命派在內廣義的政治與社會革命。

群，而是以這兩份雜誌主編章士釗（1881-1973）與陳獨秀的思想爲中心；在陳獨秀的部份，本文主要討論其於《新青年》初期的思想狀態。

一、從二次革命到歐戰爆發

作爲民初革命派「反袁」的代表性刊物，《甲寅雜誌》是 1914 年 5 月 10 日由章士釗在日本東京所創立。1914 年是中國舊曆甲寅年，這是雜誌得名之來由。甲寅年爲虎年，作爲月刊的《甲寅》以老虎爲封面，因此又有《老虎報》之稱。《甲寅雜誌》於 1914 年 11 月 10 日出版第 4 期後，因故停刊半年，次年 5 月在上海恢復出版，至 1915 年 10 月出版第 10 期時，被袁世凱（1859-1916）政府查禁而停刊。若不計停刊時期，則該雜誌總共維持了約一年左右的出版壽命。

《甲寅雜誌》創辦人章士釗籍湖南長沙，年輕時熱情且思想激進，主張排滿、革命與社會主義。1913 年春「宋案」爆發後，章士釗認清了袁世凱稱帝的野心，乃加入孫中山（1866-1925）與黃興（1874-1916）的「反袁運動」，成爲與孫、黃一道起草〈二次革命宣言〉的革命先鋒。該年夏「二次革命」失敗後，章士釗與一群被袁世凱通緝的革命志士陸續流亡日本。1914 年 8 月歐戰爆發後，他加入東京革命派外圍組織「歐事研究會」，擔任書記一職。這位 33 歲的革命青年除了與孫中山頗有交情，更是與長沙同鄉黃興有深厚的情誼，是華興會的創始成員。章士釗於 1914 年 7 月邀請長他 2 歲的老友陳獨秀到東京來協助編輯《甲寅雜誌》。章、陳兩人雖然年紀不大，但都有不凡的雜誌編輯經驗；章士釗在 1903 年 22 歲即擔任過名震海內外的《蘇報》主編，陳獨秀也在 1904 年 25 歲時於安徽蕪湖創辦《安徽俗話報》。且這次的海外合作經驗，顯然深遠地影響了後來成爲五四啓蒙運動大旗手的陳獨秀。陳獨秀後來於 1915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創辦《青年雜誌》（後來改名《新青年》），不論是編輯模式等雜誌外部形式，或國家社會反思與批判等雜誌內部的精神，都有《甲寅雜誌》的影子，由此可見《甲寅雜誌》其實爲《新青年》的濫觴。就這個意

義而言，兩者的思想血脈是相通的，具有某種意義的思想傳承，《新青年》並不是在歷史上憑空出現。

「二次革命」

在 1913 年 3 月 20 日爆發震驚中外的「宋教仁事件」之後，袁世凱以臨時大總統的「臨時身分」，於 4 月 24 日向英、法、德、日、俄五國銀行團簽訂年息 5 厘、還款期限長達 47 年的 2,500 萬英鎊「善後大借款」。[8]袁氏此舉表面上是要替財政極爲困難的新生共和國籌措經費，以解決當下財政即將斷炊的燃眉之急；[9]私心裡不無藉此經費來強化武力，以鎮壓南方革命勢力達成「武力統一」的意圖。[10]對於袁世凱的野心，國民黨領袖孫中山早已洞悉。[11]

袁氏所主導的「善後大借款」由於沒有經過國會批准，參議院正、副議長在 1913 年 4 月 27 日正式表態反對。[12]對於國會的杯葛，袁世凱並不低頭，反而以強硬態度回應，要求兩院配合。鑒於局面已經無可挽回，國民黨籍的 3 位地方政府領袖乃在 7 月通電反對借款。袁氏也不甘示弱，旋即加以反制，免

8 國際間的借款，主要分爲政治借款與實業借款（又稱經濟借款）兩類。近代中國的政治借款，始於 1867 年的左宗棠西征甘肅捻匪，向英國借款。但此次借款金額不大，因而沒有記載價值。有記載價值的政治借款，始於 1894-1895 年的中日甲午戰爭，此次中國需對日賠款高達 2 億兩白銀。近代中國第二次的大規模政治借款爲義和團事件，此次中國需賠償 11 個國家共 4 億 5 千萬兩白銀。這次民國「善後大借款」爲第三次大規模政治借款。參看牧夫，〈各國對中國借款表之說明：譯日本《經濟時論》雜誌〉，《東方雜誌》，卷 14 號 4（1917 年 4 月），頁 42-52。

9 參看秉心，〈外債〉，《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頁 1-8。

10 〈善後大借款〉，收入魏宏遠主編，劉景泉、鄭麗蘭撰，《民國史紀事本末》（一）北洋政府時期‧上〔下略爲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0），頁 198。參看秉心，〈外債〉，《甲寅雜誌》，卷 1 號 2，頁 1-8。

11 孫中山先行運用他的國際影響力，在 1913 年 4 月下旬致電各國政府，呼籲銀行團不要將鉅款借給北京政府，以免袁氏一旦鉅款到手，將發動悲慘戰爭。〈善後大借款〉，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07。孫中山在國民黨「二次革命」失敗逃亡日本後，證實了袁世凱拿到鉅款，便肆無忌憚地以充分的軍援搜捕國民黨。見〈孫中山與中華革命黨〉，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24-244。

12 正、副議長是張繼（1882-1947）與王正廷（1882-1961）。眾議院方面，5 月 5 日召開的大會裡，以 229 票對 147 票否決袁世凱借款的合法性。參見〈善後大借款〉，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08。

去 3 位都督職務。[13]1913 年 7 月 12 日被免職的李烈鈞在孫中山指示下，正式宣布江西獨立，並發表電告討袁，[14]以反袁爲中心的「二次革命」，於是正式爆發。[15]

國民黨在南方發動的「二次革命」，給予袁世凱武力鎮壓革命派的絕佳理由，他不僅藉機解除國民黨籍地方軍事領袖的職務，還進一步地大興黨獄，大肆搜捕國民黨人。在一片逮捕的恐怖氣氛當中，國民黨人四散出逃，孫中山、黃興、胡漢民（1879-1936）等流亡日本；蔡元培（1868-1940）、汪精衛（1883-1944）、馬君武（1881-1940）等去歐洲；陳炯明（1878-1933）、姚雨平（1882-1974）及古應芬（1873-1931）等則漂泊南洋。[16]

革命派精神領袖孫中山在「二次革命」失敗後，於 1913 年 11 月逃抵日本，謀劃倒袁運動的「第三次革命」，又再次回到以在野之身對抗中央政府的舊日局面。由於國民黨已經在 1913 年 11 月被袁世凱以「叛亂」罪名解散，革命派爲了凝聚成員意志，乃按照傳統會黨的形式，重建、組織中華革命黨。[17]以孫爲領袖的中華革命黨，其組織形式爲秘密結社，非政黨性質；組織宗旨爲：實行民權、民生兩主義；目的爲：掃除專制制度，建設完全民國。[18]

---

13 主要是國民黨員江西都督李烈鈞（1882-1946）、廣東都督胡漢民（1879-1936）和安徽都督柏文蔚（1876-1947）。

14 國民黨員江西都督李烈鈞的〈江西討袁軍總司令檄文〉相當簡潔。其宣稱：「民國肇造以來，凡吾國民莫不欲達眞正共和目的。袁世凱乘時竊柄，帝制自爲，絕滅人道，而暗殺元勳，弁髦約法，而擅借鉅款。金錢有靈，即輿論公道可收買；祿位無限，任腹心爪牙之把持。近復盛暑興師，蹂躪贛省，以兵威劫天下，視吾民若寇仇。實屬有負國民之委託，我國民宜亟起自衛，與天下共擊之」。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主編，朱宗震、楊光輝編，《民初政爭與二次革命》（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下編，頁 480。

15 李烈鈞以專制殘毒、違法殃民、恣睢暴戾等罪名被袁世凱免職。參見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臺北：世界書局，1988），卷 22 民國二年癸丑，頁 420。

16 〈孫中山與中華革命黨〉，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24-244。

17 中華革命黨在 1914 年 6 月，於日本東京召開總理選舉會議，選舉孫中山爲總理；接著於 7 月 8 日召開成立大會，孫宣誓就職，加盟者約六百人。楊幼炯，《中國政黨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頁 85-87。

18 蕭繼宗主編，《中國國民黨黨章政綱集》，收入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編輯，《革命文獻》（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出版，1976），輯 70，頁 16-17。

歐戰爆發與「歐事研究會」

當中華革命黨在東京成立後不久，「歐戰」（第一次世界大戰）便出人意料之外地爆發，對於這件劃時代的大事情，革命派內部在看法上，並不完全一致。革命派裡的兩大派系——孫中山系與黃興系，在此議題的認知上有頗大的差異。大體而言，孫系認爲這是一個反袁起義的好時機，應採取積極角色。[19] 黃系的革命黨人則持不同態度，認爲國民黨剛遭逢重大挫敗，不可再採冒進主義。[20]

在東京的革命派人士於歐戰議題上最值得注意的一個團體，是 1914 年 8 月於東京成立的「歐事研究會」。「歐事研究會」係革命派的外圍組織，實際負責人是日本陸軍士官學校畢業生、同盟會會員的雲南籍李根源（1879-1965）。[21]「歐事研究會」設立宗旨四條：一、力圖人才集中，不分黨界。二、對於中山先生取尊敬主義。三、對於國內主張浸潤漸進主義，用種種方法，總期取其同情爲究竟。四、關於軍事進行，由軍事人員秘密商決之。[22]

「歐事研究會」成立的動機大致有三項：第一、歐戰爆發。歐洲大戰爆發後，日本在英國的要求下，很快便在 8 月 23 日對德國宣戰，當時在日本（尤

19 革命派的主要理由有二：一、大戰爆發，世界金融鑒於未來的風險將迅速緊縮，袁世凱想以海外大借款來強化自我勢力並整肅異己的陰謀，恐不容易得逞。二、袁世凱在國內能無所顧忌、倒行逆施地解散最大在野黨與國會，主要是仗恃有西方列強的支持。如今歐戰爆發，西方列強忙於自保，無暇東顧，將是對袁世凱的一個致命打擊。見黃興，〈復譚人鳳等書（1914 年 9 月 12 日）〉，收入湖南省社會科學院編，《黃興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頁 389-390。參見〈黃興與歐事研究會〉，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45-254。

20 黃興指出，日本政府在歐戰爆發後對袁世凱的支持不變；而美國雖然同情革命黨人，但歐戰剛爆發，未來世局難料，因此對華政策採取審慎態度。他說：「人謂乘歐亂吾人可起而擊袁，不則失此時機，吾人終無倒袁之日。此似是而非之說，觀察不到，理解不眞，最足以僨事」。黃興，〈復譚人鳳等書（1914 年 9 月 12 日）〉，收入湖南省社會科學院編，《黃興集》，頁 390。〈黃興與歐事研究會〉，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45-254。

21 〈黃興與歐事研究會〉，收入魏宏遠主編，《民國史紀事本末》（一），頁 248-249。

22 蔣永敬，〈歐事研究會的由來與活動〉，收入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主編（下略），《中國近代現代史論集》22 第二十編民初政治（二）（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頁 303-326。李根源在其自訂年譜只列幾位「與會」的人名，並未記錄「歐事研究會」的設立動機與宗旨。顯然這個組織無論是名稱或行動綱領，都是一個集體討論下的產物。見李根源，《雪生年錄》，收入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二輯》（臺北：文海出版社，1966），冊 15，頁 65。

其是東京一帶）的中國革命黨人──主要是與孫中山有矛盾的黃興舊屬，以戰爭影響中國局勢嚴重，必須注意其發展演變，乃發起此一組織。[23]第二、延續二次革命精神，繼續反袁事業。歐事研究只是障眼法，其眞正目的在於反對袁世凱，此社團主要是反袁團體的聯絡機構。第三、鞏固黃興勢力。此組織以黃興舊屬爲主。中華革命黨成立後，由於強調對孫中山的個人崇拜，導致孫、黃矛盾，黃興舊屬乃另外籌組政治團體。在對討伐袁世凱的態度上，「歐事研究會」成員不贊成中華革命黨展開「第三次革命」的冒進做法，認爲國民黨應該先韜光養晦，徐圖進取。[24]

「歐事研究會」並非一個政黨組織，既無嚴謹的組織章程，也無產生領導人與幹部的程序，因此這個帶有學術意味的名稱與其實際活動完全不相符。[25]雖然如此，「歐事研究會」呈現了有別於孫中山系的非主流革命派人士對歐戰的某種關注。《甲寅雜誌》與「歐事研究會」有間接的關係，但是其既非「歐事研究會」的喉舌雜誌，也非革命派的機關刊物。然而如果說這個歐戰爆發前後對中國最有影響力的政論雜誌與革命派全然無關，則也背離了歷史事實。

大體而言，《甲寅雜誌》維持著晚清華人在日本最具聲望的兩份報章《新民叢報》與《民報》的菁英型風格。雖然該雜誌在發行宗旨裡宣告「無偏黨之懷，惟以己之心，證天下人之心」，[26]但這並不意味這個政論刊物沒有立場。從章士釗的背景與這個雜誌以批評時政（尤其是反袁立場）和介紹新知爲主要使命，《甲寅雜誌》的態度其實已經相當明顯。

23　蔣永敬，〈歐事研究會的由來與活動〉，收入《中國近代現代史論集》22 第二十編民初政治（二），頁 303-326。

24　蔣永敬，〈歐事研究會的由來與活動〉，收入《中國近代現代史論集》22 第二十編民初政治（二），頁 303-326。

25　蔣永敬，〈歐事研究會的由來與活動〉，收入《中國近代現代史論集》22 第二十編民初政治（二），頁 303-326。關於「歐事研究會」的研究成果並不多見，這個議題的研究先鋒蔣永敬在文裡使用國民黨中央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所藏的珍貴史料《吳稚暉檔案》，筆者並未親見該史料，僅是引用他的研究成果。

26　見〈本誌宣告〉，《甲寅雜誌》，卷 1 號 1（1914 年 5 月 10 日），封面內頁。

二、《甲寅雜誌》：國體與政體的糾葛

《甲寅雜誌》就作爲政論雜誌的意義而言，持具「反袁」立場並不足爲奇。從外部來看，「宋案」、「善後大借款」、解散國內第一大政黨與國會等，民初的進步知識分子，極少人可以認同政治作爲倒行逆施、政治倫理上背叛民國的軍事強人袁世凱。因此任何關心世局、批評時政的知識分子或新聞媒體，便幾乎不可能不觸及時下最熱門的議題──「反袁運動」。另一方面從內部來說，《甲寅雜誌》創辦人章士釗從晚清崛起的不凡經歷來看，本質上就是一個親近革命派、行事風格鮮明的清末民初代表性知識分子──反滿、反封建，崇尚獨立思想，嚮往自由主義。後來的留學日本與英國經驗，只是讓這位青年革命家成爲更爲洗練的政治評論家與理論家而已。

用一個簡單的例子，我們便能認識章士釗這位激進知識分子的人格特質。1912 年春當袁世凱取得辛亥革命果實、於北京就任臨時大總統後，甫從英倫棄學歸國的章士釗受長他 2 歲的于右任（1879-1964）與黃興邀請，到上海主持同盟會機關報《民立報》，同時兼任江蘇都督府的顧問。章氏上任後不久即不諱言地公開呼籲，報紙應該言論自由，不受政黨干預。在實踐上，無論是作文或是論政，這位 31 歲的革命青年往往不顧同盟會的聲譽，而直接書寫自我的政治主張，其中爭議最大者爲提出「毀黨造黨論」。[27]這種特立獨行的行爲固然使他名噪一時，但也因此受到同盟會部份同志的責難。[28]

《甲寅雜誌》發行的 1914 至 1915 年期間，是民初新聞與出版界最黯淡的時刻。袁世凱政府在 1914 年 4 月頒布 35 條《報紙條例》，將《大清報律》與

---

27 章士釗的「毀黨造黨論」，是指一個政治組織需先有綱領，然後才得產生政黨。這樣的話，政黨體質才會強大，否則將變得貧弱。在他看來，當時的所有政黨，包含以政黨自命的同盟會，都不符合此一要求，因此他建議將國內所有政黨全面破壞，然後經各方討論，就正負兩方面意見，分爲兩黨，來共同參與政治與管理國家。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 一九七三》（長春市：吉林人民出版社，2001），頁 64-65。另可參見鄒小站，《章士釗》（北京：團結出版社，2011），頁 92-95。

28 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 一九七三》，頁 54-55。

日本《新聞紙條例》對報刊的限制全部收集進來，可謂集言論不自由之大成。[29] 袁世凱當權初期的民初中國，[30]在 1912 年 3 月 11 日頒布的《中華民國臨時約法》運作下，言論頗爲自由，[31]報館約有 500 家之多，北京爲政治中心，獨占五分之一。而 1913 年袁世凱逐漸掌握實權並爆發「二次革命」後，[32]凡是屬於國民黨與贊同革命黨的報紙，幾乎全部查禁；北京報紙剩下二十餘家，上海剩下 5 家。[33]言論自由的世界頓時翻轉。袁世凱在 1913 年 10 月 10 日就任中華民國正式大總統的宣言裡說：

> 共和國以人民為主體，人民大多數之公意，在安居樂業。改革以後，人民受種種激刺，言之慘然。余日望人民恢復元氣，不敢行一擾民之政，而無術以預防暴民，致良民不免受其荼毒，是余所引為憾事者也。余願極力設法，使人民真享共和幸福，以達於樂利主義之目的。[34]

但這些大總統願景，顯然立即成爲歷史。

1914 年初夏，當時有位國內的媒體青年，以近乎絕望的心情寫信給東京的章士釗。這封頗能呈現那時社會狀態的信函，經刪節私人部份，以署名 C C 生及〈生機〉的標題，刊載於《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這封信這麼說道：

> 國政劇變，視去年今日，不啻相隔五六世紀。政治教育之名詞，幾耳無聞而目無見。僕本擬閉戶讀書，以編輯為生。近日書業，銷路不及

29 《報紙條例》全文，可見於〈中國大事記〉，《東方雜誌》，卷 10 號 11（1914 年 5 月），頁 25-28。

30 袁世凱於 1912 年 2 月 15 日，被南京參議院正式選舉爲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參議院以中國之華盛頓讚譽他。

31 《中華民國臨時約法》第六條規定的人民所享有的各項自由權裡，第四款謂：人民有言論、著作、刊行及集會結社之自由；第五款謂：人民有書信秘密之自由。見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合編（下略），《孫中山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2），卷 2，頁 220。

32 1913 年 10 月 6 日，袁世凱被國會選爲民國第一任正式大總統，權力自此穩固。

33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4），頁 240-241。

34 袁世凱，〈大總統蒞任宣言書〉，見〈中國大事記〉，《東方雜誌》，卷 10 號 5（1913 年 11 月），頁 12。

> 去年十分之一，故已閣〔擱〕筆，靜待餓死而已。雜志〔誌〕銷行，亦不復佳。人無讀書興趣，且復多所顧忌。[35]

這封投書又說：「自國會解散以來，百政俱廢；失業者盈天下。又復繁刑苛稅，惠及農商，此時全國人民，除官吏兵匪偵探之外，無不重足而立，生機斷絕」。對這種「生機斷絕」的社會，這位媒體從業者只有一個期待：「國人唯一之希望，外人之分割耳」。[36]寫等待帝國主義來「分割」中國這信的人，正是不久後成爲章士釗編輯助手的陳獨秀。

在這樣一個「生機斷絕」的環境，作爲當時中國極少數有重大影響力與自由意志之報紙主編與流亡政論家的章士釗，他心目中的國家想像是什麼？就他所主持的《甲寅雜誌》來觀察，大體而言，這位在英國學習政治經濟學四年多的輿論領袖，[37]主要係以和當時中國政治氛圍有緊密關聯的國體論爲其關注議題。

從民主共和論批判專制

作爲一個民主共和論的信仰者，章士釗對時下的開明專制說有嚴厲的批判；在《甲寅雜誌》創刊號的開篇論文〈政本〉，章士釗指出，民國以來中國一直陷入一種迷思，以爲國家積弱不強，在於國家領袖沒有大權，只要讓總統有實權有大權，國家即可自然變得強大。[38]從歷史角度看，這種理念與理想給了專制主義的支持者提供了無限的柴火，也給袁世凱的奪權與帝制運動帶來正當性。

---

35 CC生〔陳獨秀〕（以下直接記爲陳獨秀），〈生機〉，《甲寅雜誌》，卷1號2，「通信」，頁15。引文中的底線爲作者所加。

36 陳獨秀，〈生機〉，《甲寅雜誌》，卷1號2，「通信」，頁15。

37 章士釗於1907年夏（26歲）從東京赴笈英國亞伯丁大學（University of Aberdeen），後來輾轉其他大學，專攻政治經濟學兼攻邏輯學。1911年底，聞武昌起義成功，章士釗應孫中山之邀請，棄學返國服務。然而根據《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一九七三》與《章士釗全集》，章士釗在英倫的第一個就學處都說是愛丁堡大學（University of Edinburgh），而未提亞伯丁大學，應該有誤。參見袁偉時，〈從《章士釗全集》看編輯〉，《廣州日報》，2002年9月22日。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 —— 一九七三》，（1907年4月），頁37。章含之、白吉庵主編（下略），《章士釗全集》（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卷1，〈前言〉，頁4。

38 秋桐〔章士釗〕（以下直接記爲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1號1（1914年5月10日），頁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3（1914.5.10-1916.1.10），頁1。

對這一民初的「大權強國」迷思，章士釗認爲與民初的若干亂象有關：外患益迫、財政益窮、盜賊益橫行、地方政治益紊亂、工商業益衰敗以及官僚私鬥益急激。[39]但事實的眞相是什麼？如今國會消滅、憲法草案消失，約法效力無存，政府可以爲所欲爲，元首大權無人可制衡。所謂強國，他質問道：效果如何了呢？[40]

專制政府是不一定能達到強國的效果，強國與專制並非同義詞。社會要能發達，國家要能強大，在章士釗看來，只是人才能出頭罷了；用他的話說，政治是枝葉，人才方是根本。換言之，治國之道，只是讓人才能爲國家社會所用而已。[41]人才是儒家思想的核心，但章士釗並不是從儒家而是從社會科學來理解。他指出，國家社會裡有兩種人，擁有權力者與沒有權力者。擁有權力者的才幹是「魄」，而沒有權力者的才幹是「魂」。擁有權力者需要才幹，是不證自明的道理。沒有權力者也要有才幹，其才幹爲監督政府。議會便是爲這種需要而出現。行政與監督這兩個部門互相依存，若一個部門失靈，則有痲木之病；如果兩個都失靈，那國家就將立刻滅亡。[42]章士釗反省道，當前中國爲何人才無法出頭，其關鍵在黨同伐異——用他的話說「好同惡異」。好同惡異是一種「獸性」現象；[43]而它展現在政治上，便是所謂的專制；專制就是要勉強別人同意自我的想法，即是「強人之同於己也」。[44]

章士釗認爲，中國當前之困頓，其病因在於「好同惡異」，無論政府或民間，都急於私鬥，雖有人才也無法引入政府。中國專制體制長久以來「好同惡

39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2-3，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4-5。

40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1，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這裡必須指出的是〈政本〉一文刊出時間爲 1914 年 5 月 10 日，而袁世凱取代內閣制精神的《中華民國臨時約法》所通過的總統制《中華民國約法》（也稱「袁記約法」），是在 1914 年 5 月 1 日。在時間上，章士釗不太可能對新出爐的「袁記約法」做出回應。但事實上，袁世凱一系列的政治動作，明眼人都可洞悉袁世凱的心思。例如 1914 年 1 月 9 日「政治會議」議決停止現有國會議員職務，並特設造法機關，重訂《約法》，便是一個「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的政治動作。

41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5。

42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6，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5-6。

43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6，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6。

44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7，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7。

異」，各派持己見，視其他學說為洪水猛獸，導致社會成為單一性。如當今黨人，對前清之政一盡毀之；而二次革命後，北京政府又將黨人排斥而去，這都是「好同惡異」所造成的惡果。若不去除「好同惡異」這種具有強大排他性、政治不寬容的理念，有國會、約法都不足以為治。受到西方民主學說影響的章士釗宣稱，補救之法，在於讓各類人都有自由參與政治的空間，就如穆勒（John Stuart Mill, 1806-1873, 下文譯作約翰．彌爾）所言「一國之政論，必待異黨相督，而後有執中之美」。如此一來，天下人才自四面八方而至，智者與勇者各得其所，社會國家方能進化。[45]

國體為統治權之本體

為什麼要反對專制政體？為什麼要反對開明專制？章士釗認為這是攸關共和國的國家定位問題——國體。國體與政體並非同一物，民國初年的政治亂象，與國體、政體兩者定位不明頗有關係。在〈國家與責任〉這篇具有代表性的論文裡，章士釗宣稱國體乃是統治權的本體，而不是一般所謂的「統治權所寄者為國體」。統治權屬於國體而不是政體，其具體運作在政府，政府只是敷陳政事的機關，政府不是國家也絕不能與國家等同視之。[46]

國體與政體兩者相混淆，有些是自然因素，有些則是必然因素。自然因素方面，千年的帝制要立即改變，在激烈的革命破壞之後，內部上需要一個啟蒙的緩進過程，否則容易落入「革命循環」裡，消耗國家社會元氣。至於必然因素，則與政治結構轉型時期強人政治的抬頭有關。政治結構轉型時期的政治不穩定現象，以及政治社會前景不明，導致人心騷動。中間階層的社會文化菁英還未凝聚合作共識，而脆弱鬆散的上層政府官僚體系與下層的民間社會也還未建立發展上的取向共識，這就給予了掌握軍權的武夫們一個寬廣的伸展空間。

45 章士釗，〈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頁 9，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9。
46 秋桐〔章士釗〕（以下直接記為章士釗），〈國家與責任〉，《甲寅雜誌》，卷 1 號 2，頁 1-2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4-128。

中華民國成立後，如所周知，孫中山與革命黨人迫於政治現實，推舉袁世凱爲臨時大總統；但爲了限制袁世凱的權力，由當時位於南京的臨時參議院制定了具有「憲法」性質的《中華民國臨時約法》。這部又名「民元約法」的《臨時約法》，其精神爲內閣制，即是將統治權安置在國會（議會）裡，使總統成爲虛位元首，權力虛級化。[47]

《臨時約法》在 1912 年 3 月 8 日由臨時參議院通過，3 月 11 日公布實施，取代先前的《中華民國臨時政府組織大綱》。袁世凱深知《臨時約法》是對其權力野心的限制，所以一就任總統，便以廢除此一法令爲職志。袁世凱的支持者也攻擊此法，認爲對大總統限制過嚴，使大總統無法施展其雄才大略爲國民謀福利，是一部「弱國憲法」，應該另訂一套「強國憲法」取代之。[48]1914 年 5 月 1 日袁世凱終於公布了他的「強國憲法」──《中華民國約法》（即所謂的「袁記約法」），以取代《臨時約法》。對袁世凱專權有利的總統制精神的《中華民國約法》活存約一年左右，直到袁於 1916 年 6 月 6 日去世，繼任的大總統黎元洪才於 1916 年 6 月 29 日再次恢復內閣制的《臨時約法》。曾經因爲批評袁世凱復辟帝制而被通緝流亡海外的李劍農（1880-1963），在 1930 年代完成的名著《中國近百年政治史》中宣稱，袁世凱 1914 年的新《約法》，不論在形式上或事實上，都已經讓他成了中國的「獨裁元首」，應該是當代知識分子共同的心聲。[49]

袁世凱 1914 年中通過的《中華民國約法》──即「袁記約法」其根本問題不在將內閣制改爲總統制，而是將具有主權意義的統治權與國家元首合體（國家元首總攬統治權），由於給予元首過大的權力，以致造成統治權凌駕於國家之上。[50]然而在袁世凱的立場來說，他認爲自己的大總統權力處處受制於

47 《中華民國臨時約法》第二條謂：中華民國之主權屬於國民全體，但第四條則說：中華民國以參議院、臨時大總統、國務員、法院行使其統治權，將參議院的權力置於臨時大總統之前。見《孫中山全集》，卷 2，頁 220。

48 鄒小站，《章士釗》，頁 76。

49 李劍農，《中國近百年政治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57），下冊，頁 417。

50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106。

國會，遠遠不如他在晚清時所擔任的直隸總督。袁在 1915 年 8 月以後發動的帝制運動，基本是在這樣的情緒下展開。[51]

什麼是國家？章士釗問道，國家應該採用美國模式，即是自由人民爲了公益而結合爲一體，以享受其自身擁有的權益並且以公道對人，[52]還是如法國路易十四所倡言的「朕即國家」？[53]這位 33 歲的政治理論家又尖銳地提問，當前中國的國體是共和？還是君主？[54]袁世凱 1914 年頒布的《中華民國約法》第 14 條規定：「大總統爲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在章士釗看來，這樣的《約法》其實已經沒有共和精神，國家已經不再是共和國體，是君主國體，因爲總攬統治權者已經高於國家之上，可以無限延伸其意志，而沒有具體的限制與規範。[55]

主權與統治權同一

章士釗這裡的憲法理論將主權與統治權同一起來，所以他說「國家者何？……統治權之本體也」。[56]統治權的本源爲何？他認爲是「薩威稜帖」，[57]就是我們現在所說的主權（sovereignty）。當今討論國家理論者，往往將主權視爲具有排他性意義的至高無上的概念。的確，就字義而言，sovereignty 這個英文字本身已經含括了最高權力（supreme power）的概念，因此在政治上，將主權視爲國家的無限權力（unlimited power over a country），這種認知並沒有錯誤。章士釗這裡將主權與統治權同一起來以詮釋他的國家理論，也不能說沒

[51] Ernest P. Young, "The Hung-hsien Emperor as a Modernizing Conservative," in Charlotte Furth, ed., *The Limits of Change: Essays on Conservative Alternatives in Republica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p. 180.

[52] A state is a body of free persons united together for common benefits to enjoy what is their own and to do justice to others. 見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

[53]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

[54]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8。

[55]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8-109。

[56]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9。

[57]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

有根據。[58]必須指出的是，在這個意義下，主權在近代的開放社會中往往屬於人民全體——即所謂的「人民主權」，如此民主的行使才有認識論上的意義。反之，若主權在單一自然人，則爲君主，在統治的本質上，這種管理的最後責任爲單一個人，所以爲獨裁，它所產出的負面政治效果則是專制。如今「袁記約法」裡規定「大總統爲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則意味著大總統與國家最後統治權劃上等號。換言之，「大總統爲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即是將主權限縮於大總統一人之身，而不再是屬於人民全體所有。章士釗對這樣的規定非常不以爲然，他說「國家而有總攬者，是別建一人於國家之上也」。[59]這種認知意味著袁世凱的做法已經是竊國行爲了。[60]

從晚清到民初，中國具有現代性意義的各級政府制度並不完備，因此在邁向現代化的過程中，每以日本的現代化經驗作爲中國改革的依據。因此有人舉出，日本帝國憲法也有規定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的事實。的確，中、日國情相近，借用日本設計，似乎並無不妥。但章士釗指出，日本是帝國，中國已經是經過革命，推翻帝制改爲共和，兩者國體並不一樣，不能等同言之。[61]換言之，日本在國體定位上是君主國而不是民國；依照血緣精神的封建主義歷史傳統，邦國乃家族的擴大，君主國的統治權當然在元首一人之身。

另外一個必須思考的問題是，日本模式（即是，一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是憲政的一般做法，還是例外做法？章士釗認爲，日本的國體形式爲天皇制度，從國家理論上來看，是一種特殊主義而不是普遍主義。他爭辯道，西方進步國家如英、德兩個君主制國家，與日本同樣是君主制，但就沒有「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的現象：大英帝國的統治權在代表人民監督政府的國會（議會），[62]

---

58 這種認識論取徑的認知，會與管理學意義的認知產生落差，後者容易將權力放在治體（政府）裡來討論。

59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106。

60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5-106。

61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6。

62 國會（議會）主權指的是在代議民主制裡，最終的主權屬代表人民監督政府的國會（議會）所有，而不是政府行政的權力。代議政制是間接而不是直接民主，它允許將主權的行使過程，從人民本身轉移至議會或政府上。

即所謂的「巴力門」（parliament）；而德意志帝國的統治權在包括統治者與被統治者的國家裡。[63]因此不論是英國的「國會主權說」（議會主權說）（parliamentary sovereignty）或德國的「國家主權說」（state sovereignty）都沒有將最高統治權賦予一個自然人之事實。也就是說，即便是君主國，也未必要使「國之元首總攬統治權」。日本的案例，在這位主張民主共和論的政治評論家看來，是其「一國獨有」，是一種特殊現象。[64]就當前的現實而言，中國已經是民國而不是君主國，主權在全民而不在一人，已經是不言自明的道理。如今約法會議慨然將統治權贈予一人，章士釗質問道，難道這意味著約法會議已經自命爲國家的本體了嗎？也就是說，這個會議有獲得人民對此重大國體改變的授權嗎？[65]更奇特的是，約法會議這個團體由大總統而不是人民召集之，由大總統而不是人民解散之，最後再由大總統公布之。行政機關竟然能操縱立法機關管轄的國家根本大法，實在是一個奇特的政治現象。[66]

從統治權歸屬這個角度看國體這個問題，國家的意義就比較清澈了。國家的認識論意義，在於由非物質意義的統治權，來彰顯物質性意義的國家（土地與人民）──「國家者統治權之本體也」。因此，章士釗並不將統治權放在政體裡討論。這裡必須指出的是，章氏這種見解，在當時並不是主流看法。例如言論界祭酒梁啓超在 1915 年 8 月發表的著名論文〈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裡說道：「國體之爲物，既非政論家之所當問，尤非政論家之所能問」。[67]這位流亡日本多年，長期觀察日本與西方政治體制的資深政治活動家與評論家認爲，政論家只能討論政體，無法討論國體。這雖然未必是針對章士釗 1914 年 6 月的言論而發，但顯然與章士釗對國體的看法有明顯的出入。

統治權如果從國體而不是政體的角度來看待，那麼政體要如何安置在國家的概念裡？章士釗宣稱，政府的運作有一個重要前提──憲法，即是憲法決定

---

63 巴力門是 parliament 的中譯。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6。

64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8。

65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0。

66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0。

67 梁啓超，〈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大中華》，卷 1 期 8（1915 年 8 月），頁 1。

了政府的外貌形式與內部結構。從程序上來看，革命成功之後，國家成立；這時候國家的首要工作就是制定憲法。憲法定下後，才能產生政府。國家與政府是靠著憲法來聯結的，用他的話說：「政府者乃依國憲之條文，體國憲之法意，以施行政事者也」。[68]在邏輯上，國家決定憲法，憲法決定政府。在區別上，國家是立於政府之外，又超乎政府之上。這樣，憲法就意味著成了連接國體與政體之間的重要元素。[69]

憲法是一部權利書

憲法是什麼？它的功能為何？在章士釗看來，憲法就是一部權利書。[70]憲法的職責就是在規範政府的責任與限制政府的權力。政府為國家所創置，國家之權無限，但是政府的權力則不能無限。[71]章士釗宣稱，在西方，憲法首先以限制政權為要義，讓政權的行使有一定的範圍，不能隨意逾越。憲法的主要功能既然是用來限制政權，那麼這就需要法令。法令的精神是什麼？在章士釗的理解裡，法令的精神就是責任。換言之，所有的權力都有它的相應面——責任。[72]章士釗引用英儒戴雪（A. V. Dicey, 1835-1922）於 1885 年完成的憲政理論名著《英憲精義》（*Law of the Constitution*），[73]將責任分兩種，政治責任與法律責任。[74]所謂政治責任，根據戴雪就是指政府閣員在未能獲得議會擁護時，當辭職下臺。[75]章士釗稱這種政治責任是名譽律。至於法律責任（legal

68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9。
69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9。
70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26。
71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3。
72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3。
73 戴雪書的全名是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London : Macmillan and Co., Limited, 1885).
74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3。
75 戴雪的說法是這樣，當政府閣員無法在眾議院獲得信賴（confidence），就應該要辭職下臺（lose their offices if they cannot retain the confidence of the House of the Commons）。戴雪筆下的 confidence 字眼，有「全然信任」（full trust）之意，比章士釗的「擁護」（support），更為嚴謹。見 A. V. Dicey,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London: Macmillan, 1889), p. 300. 章士釗將戴雪筆下的政府閣員（ministers）翻譯為國務員。

responsibility），則是由法院所判定的政治措施失當所必須肩負的司法責任，用他的話「法庭所得據以判事者」。[76]

我們知道，當代政治理論所常引用的「法治」（rule of law）概念，就是由這位英國牛津大學的法學教授所宣揚普及的。在這本長達四百多頁的專業論著，第一部份在申論國會主權（議會主權）（sovereignty of parliament）；第二部份，本書的核心部份，便是以 140 頁的篇幅闡釋「法治」的概念。在這部份的第十一章〈閣員的責任〉（The Responsibility of Ministers），戴雪專章討論權力背後的責任問題。[77]換言之，在戴雪看來，憲法是在「法治」的概念下運作，而權力則受到法治的規範。這裡必須指出的是，戴雪本人並沒有用政治責任（political responsibility）這樣的字眼，章士釗應該是揣摩戴雪本章的意思，將當政府閣員無法在眾議院獲得信賴（confidence）就應該要辭職下臺，視爲政治責任。戴雪在本章結尾處提到，政府閣員除了法律責任外還有道德責任（moral responsibility）。[78]只不過如同章士釗所正確理解的那樣，英國的政府閣員若忘其廉恥硬不去位，也沒有人可以將其繩之以法。因此在這個意義下，戴雪所謂的責任，不論是國會責任（parliamentary responsibility）或閣員責任（ministerial responsibility）都強調更嚴格意義的法律責任（legal responsibility）。

對脆弱的新生共和如何跳脫民初袁政府與革命黨無止境的鬥爭漩渦，章士釗殫精竭慮地思索怎樣去創造一個彼此間可以接受的最大公約數，在這一方面他認爲最大的機會在憲法。在他的理解裡，國家社會裡面——尤其是剛經過激烈革命、推翻千年帝制的新中國，原本充斥著各種向心力與離心力。在這樣一個不穩定的政治體系裡，法則與法規則是使社會穩定下來的重要元素，而憲法更是集合若干法治大成，其價值更是在諸法之上。[79]

76 章士釗，〈國家與責任〉，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13。

77 A. V. Dicey,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pp. 300-302.

78 A. V. Dicey,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p. 302.

79 秋桐〔章士釗〕（以下直接記爲章士釗），〈政力向背論〉，《甲寅雜誌》，卷 1 號 3（1914 年 7 月 10 日），頁 2；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88。

然而憲法有硬性、軟性之別，要如何取捨？硬性憲法視法規爲根本法，一成不可變；如果要改變，則程序非常繁瑣。至於軟性憲法，視法規爲普通法，只要需要，隨時可以變易。[80]至於何者比較好？章士釗並未明確地認定。他引用學者的研究發現，美國、法國都採用硬性憲法，但美國政治相對穩定，而法國則迭生糾紛。[81]的確，法國從大革命後創立憲法，不論是 1793 年的雅各賓憲法或 1848 年憲法或 1875 年憲法，都不能保證國家體制的長期穩定性。章士釗引用英國政治學家蒲徠士（James Bryce, 1838-1922）的意見，認爲這種差異在於美國採用聯邦制而法國則採用統一制。[82]難怪戴雪在《英國憲法論》（*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Kingdom*）中要讚許美國，認爲美國憲法的成功有兩個重要因素，一是聯邦制，二是人民守法、重視法律。[83]

至於採取軟性憲法的英國，是否就一無可取？章士釗分析道，英國民性保守，在政治問題上務實低調；與法國人在政治事務上的好爲空想與過度熱情，大相徑庭。英國長期一直有貴族的傳統，但是每一次政治衝突升高至革命程度時，受害者多半是少數的貴族階層。因此如何調和貴族與平民之間的利益，並且盡力促成社會的穩定以利工商業的發展，成了一個困擾但又現實的問題。硬性憲法或許可以適用於沒有貴族傳統的美國，但顯然不利於英國的國情。具有靈活性特質的軟性憲法（不成文法），在英國實在有它的特殊背景。[84]換言之，憲法雖然有硬性、軟性之別，但無優劣之分，端視國家傳統與情況而定。

1912 年（民國元年）3 月 8 日由南京政府臨時參議院通過的《中華民國臨時約法》，就體制而言接近硬性憲法，但施行兩年便毀壞，由 1914 年 5 月 1 日的《中華民國約法》（「袁記約法」）所取代，顯然是社會離心力使然。對此，章士釗從行政法而不是黨派立場的角度，思考此問題。[85]在他看來，《臨

80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89。
81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90-192。
82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98。
83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97。
84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01-203。
85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08。

時約法》的制定成於革命派官僚手中，從起草到通過不曾聽到不同的反對意見，有悖情理。而北京政府所改造的《中華民國約法》也一樣是成於官僚之手，從起草到通過也一樣不曾聽到不同的反對意見。天下之大，本有各類意見，絕對有官僚以外的許多看法。如果《臨時約法》兩年而毀壞，那就可以預見「袁記約法」的命運。[86]

總結地看，章士釗不凡的人際網絡與多元的知識背景，對其一生事業有深遠的影響。在袁世凱主政時期，章士釗關於國政問題的侃侃讜論，算是十分鮮明的。必須指出的是，章氏對時局的持續的直率批評，多半對事不對人，且絕少流於人身攻擊；對同盟會同志如此，對袁世凱也是如此。[87]

章士釗在民初政治界與執政或在野領袖均有廣泛的交情，這種特殊的背景，使得他的政治思想在看似激進當中，又常常呈現出一種圓融的妥協。他的著名的「政力向背論」與「調和立國論」便是這樣的產物。

「政力向背論」原先係由英國政治學家蒲徠士所提出，其理論根源為奈端（牛頓）物理學中的「向心力」與「離心力」。社會由許多個體所聚集的小團體所組成，若無法兼顧到個體的需求，社會的離心力會越大，並導致國家社會最後的崩壞。但社會的離心力也需要加以保存，使離心力有其運作之空間，向心力與離心力「兩力相守」，方為「治平之原」。民國以來，國民黨與袁政府不解政力向背知道；國民黨認為革命之後，舊勢力可盡倒，反而因為各種乖張

---

86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08。

87 章與袁世凱事實上有著一衣帶水的關係。章的妻子吳弱男（1886-1973）曾經擔任孫中山的英文秘書。吳弱男家世顯赫，父親是晚清「維新四公子」吳保初（1869-1913）〔另外三位分別是：湖南巡撫陳寶箴（1831-1900）之子陳三立（1853-1937）、湖北巡撫譚繼洵（1823-1901）之子譚嗣同（1865-1898）、福建巡撫丁日昌（1823-1882）之子丁惠康（1868-1909）〕。吳保初與大他 10 歲的袁世凱有不錯的交情。吳保初父親吳長慶（1834-1884）是淮軍將領、廣東水師提督，對袁世凱有教養之恩。吳長慶與袁的養父袁保慶（1825-1873）曾義結金蘭，基於兄弟情誼，乃提拔二十出頭的袁世凱在幕府中學習。吳長慶後來擔任朝鮮事務大臣，靠著他所栽培的袁世凱的機靈與幹才，方能迅速平定 1882 年朝鮮的壬午兵變，23 歲的袁也因為替朝廷立大功而從此步上歷史的舞臺。基於與吳家的兩代因緣，袁世凱對章士釗這位吳家女婿視為自家人。1912 年秋 53 歲的袁世凱在北京曾對 31 歲的章氏說：「君自家人，有所見，恣言毋隱」，極力拉攏，請章為自己的帝制尋找法律依據，願意邀他擔任北京大學校長。章在猶豫之際，獲得妻子南京來電，曉以大義，才得以快速離開北京是非圈。參見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一九七三》，頁 69-70。

舉措，使向心力轉爲離心力，導致國民黨的潰敗；而袁政府也相同，對國民黨窮追猛打，使向心力轉爲離心力，反袁者大起。解決此種政力向背的狀況，應採取「調和」的方式來處理。[88]

至於「調和立國論」，章士釗認爲能夠解決中國當今問題的方法在於「調和」（compromise）。[89]所謂「調和」就是指「兩讓」，中國政治無法調和，在他看來是袁政府的「大權總攬主義」與革命黨的「共和建設主義」兩大宗旨在作梗。這位「苦學救國」出身的政論家在 1914 年底袁世凱政府與革命派水火不容之際（即「袁記約法」推出以後）宣稱，調和論的首要之務，就是在於建構一個新的界面，以調和新舊矛盾，「發見新舊之媒，使之接搆」。[90]章氏認爲今日之袁政府未必代表舊，革命黨也不盡代表新，只調和這兩者對於中國全國而言，太過狹隘；應該從中國前景的更寬廣角度來看待這件事。政治原本就是一種妥協的藝術，當今袁政府爲求自存而不知調和，必定自取滅亡；革命黨雖能代之而起，只是革命黨未必不會走向專制。今日中國政局唯一解決的方法，在於尋求一機會，使全國人的聰明才智得以迸發，情感利害得以融合，最終制定出一全國人民共同趨奉的憲法。[91]

另一方面，章士釗個人的知識背景，也是他在民國初年輿論界能扮演舉足輕重角色的關鍵。章氏除了在英國專攻政治學，還旁及法律與邏輯。這些訓練使得他能在國體問題等有關憲法、行政法的發言上格外醒目，常能見人所未見，甚至可以力抗當代具有深厚輿論影響力且博學的梁啓超、美國哥倫比亞大學行政法教授任袁世凱法律顧問的古德諾（Frank J. Goodnow, 1859-1939）。[92]以

88 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87-209。

89 章士釗在〈政力向背論〉，曾引用英儒摩利（John Morley, 1838-1923）在 1874 年出版的代表性著作《論妥協》（*On Compromise*），並將其翻譯爲《調和論》。見章士釗，〈政力向背論〉，收入章含之、白吉庵主編，《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06。

90 秋桐〔章士釗〕，〈調和立國論上〉，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77。

91 秋桐〔章士釗〕，〈調和立國論上〉，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51-277。

92 章士釗在 1914 年發表〈古德諾與新約法〉，1915 年發表〈評梁任公之國體論〉。分見《甲寅雜誌》，卷 1 號 2，「評論之評論」，頁 1-5、卷 1 號 10（1915 年 10 月 1 日），頁 1-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34-138、618-621。關於章士釗調和論比較全面的研究，可以參考郭華清，《寬容與妥協——章士釗的調和論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

1914 年初夏再次提出的「一院制論」（unicameralism）爲例，作爲內閣論積極支持者，章士釗就不願隨俗地拾人牙慧主張當時流行的政治學說「兩院制論」（bicameralism）。民國初年內閣兩院制是南京參議院提出的院制設計，甫自英倫返國的章士釗就不以爲然，遂在上海《民立報》倡導「一院制」。[93]支持這種設計的人士主要是認爲一院制比兩院制容易受到操控，因而予以反對。1914 年 5 月袁世凱已經成功地將內閣制改爲總統制，立法權歸諸新成立的立法院；正式憲法將由國會以外的國民會議制定，然後再由總統公布之。憲法起草權歸諸總統及參政院。在袁世凱的立場，從行政運作的角度看，一院制當比二院制來得有效率。但章士釗並不避諱此種對袁政府有利的行政設計，在他看來，胸中如果沒有治道，九院、十院都無法改變當前的政治爭執；眞理並不會因爲何人、何派當權而有所改變，「故論院制者，不當狃〔紐〕於目前之政象，而當以眞理治道爲衡」。[94]

三、《新青年》：惡國家不如無國家

「新文化運動」在近代中國的成功，其歷史魅力在讓處於最黑暗時刻的袁世凱時期中國，竟然出了一道難能的曙光；然後經由少數文化菁英所凝聚的這道曙光，逐漸發展成爲一種巨大的能量。這個巨大的能量不僅在某種意義上消解了 1912 年初至 1916 年中長達約三年半左右的「袁記黑暗期」，也在創新的意義上——語言文字解放、婦女解放與思想文化解放等等，開啓了一條新的道路——新思潮或新文化運動，造成近代中國「轉型時期」（1895-1925）的「最後一哩路」能夠大放異彩。[95]

93 秋桐〔章士釗〕，〈一院制〉，《甲寅雜誌》，卷 1 號 2，「評論之評論」，頁 7-11，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41-148。

94 章士釗，〈一院制〉，《甲寅雜誌》，卷 1 號 2，「評論之評論」，頁 7，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41。

95 關於張灝先生近代中國轉型時代的理論，可參看其兩篇論文：張灝，〈轉型時代在中國近現代思想史與文化史上的重要性〉，《當代》，期 101（1994 年 9 月），頁 86-93；張灝，〈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二十一世紀》，總期 52（1999 年 4 月），頁 29-39。對於張灝這一

由於「新文化運動」這種創新意義的突然成功，使得陳獨秀與《新青年》派知識分子以決裂而不是延續的形象出現在歷史的舞臺。我們以陳獨秀 1922 年自我選定的《獨秀文存》（上海亞東圖書館）爲例，它所收入的論著，多爲 1915 年秋以後在《青年雜誌》（次年秋卷 2 號 1 改名《新青年》）上發表的作品，而不收錄他在《甲寅雜誌》或之前在其他刊物上發表過的論著，這意味著他將自我的社會成就定位在《新青年》之後。

有兩點值得我們注意。第一、陳獨秀不收入 1914 年 11 月在《甲寅雜誌》上發表的代表性論文〈愛國心與自覺心〉，如此刻意與先前的《甲寅雜誌》切斷關係，當然有他一定的理由。陳獨秀與章士釗兩人自青年時期便已志氣相投；[96]兩人的分裂，主要先是在政治態度方面，繼之則是在對新文化運動認知上的不同調。[97]第二、陳獨秀在 1915 年編輯《青年雜誌》時，已經接近中年的 37 歲了，加上 5 次的留日經驗，其思想的成熟度與視野自然與先前的辦報經驗都有所不同——不論是《甲寅雜誌》或更早的《民國日日報》與《安徽白話報》時期。這種變化自然不會只是在出版形式上的改變，即是將雜誌由文言文逐漸改爲白話文。

這裡想表明的是，陳獨秀 1914 年在《甲寅雜誌》卷 1 號 4 上發表的〈愛國心與自覺心〉，與他日後事業方向有很大的關聯。我們當然不宜過分誇大說，陳獨秀日後事業的成功完全奠基於這篇文章；但如果仔細看它的論述宗旨，我們就可以認識至少兩樣重要價值：第一、此文基本上是他對《甲寅雜誌》前一

理論的發展與詮釋，請參見拙作，〈轉型時代——理念的形成、意義，與時間定限〉，收入王汎森等著，《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頁 507-530。

96 陳、章兩人於 1903 年陳獨秀 25 歲、章士釗 23 歲時，便已經在上海與何梅士 3 人同居一室，合辦《民國日日報》，其交情之深已到「抵足而眠」的程度。見唐寶林、林茂生，《陳獨秀年譜》（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頁 25-26。

97 隨著袁世凱在 1916 年 6 月的猝逝，反袁運動的歷史任務結束，海外的反袁大將紛紛返國。陳獨秀於袁世凱在世時，於 1915 年秋先辦過《青年》雜誌，在「後袁世凱時期」，於 1917 年任北京大學文科長（文學院院長），並且在北京續辦《新青年》。章士釗在「後袁世凱時期」則是選擇從政，並且向南方軍閥岑春煊靠攏。章後來在黎元洪資助下於 1921 年 2 月去歐洲考察，返國後思想發生重大變化，由激進轉爲保守。而陳獨秀則是相反，中年以後思想越來越激進，並於 1921 年 7 月創建共產黨。參看楊帆，〈陳獨秀與章士釗：亦友亦敵四十年（下）〉，http://blog.sina.com.cn/s/blog_60be27a10101lnp9.html。（2014 年 8 月 25 日檢索）

期章士釗發表的〈自覺〉一文的演繹與發揮，[98]從這個角度而言，這兩篇文字基本論點是互相呼應，可以視爲姐妹作；但是，陳獨秀在本文裡看待中國問題的方法論以及他對國家的想像，與《甲寅雜誌》時期的章士釗思想已有若干明顯的分歧——章著重上層的政治解決，陳則傾向下層的社會解決。第二、陳日後在《新青年》代表性論文裡的一些重要概念，例如人心、愛國心、自覺、覺悟、情感、理智、國民性、民智問題等等，都是這篇文章的延續與闡釋。值得注意的是，陳獨秀協助章士釗編輯《甲寅雜誌》的時間約一年（1914 年 7 月至 1915 年 6 月），以陳獨秀的健筆，除了此篇，一年之中幾乎無其他重要文字出現；[99]這不無意味著陳、章兩人思想間存在著某種距離。因此這裡我們就有強烈的理由假設，陳獨秀在這一段時間內所構思與未發表的文字，是爲日後另外創辦其他形態的刊物做準備。

簡言之，切斷前《新青年》時期的陳獨秀思想，即是切斷了東京《甲寅雜誌》時期的陳獨秀思想；以及將《新青年》在國內所發動的新文化運動視爲一個突然的、斷裂式的成功，是不符合歷史事實的。

國家的目的與愛國心

1914 年夏歐戰爆發之後，歐陸國家大動員，在熾烈的愛國精神驅動下，青年們莫不紛紛放下學業與工作，投身疆場捍衛國土，爲國家的生死存亡而戰。婦女們也開始改變傳統的家庭照顧角色，在男丁開赴前線之際，擔任起執行他

[98] 秋桐〔章士釗〕，〈自覺〉，《甲寅雜誌》，卷 1 號 3，頁 1-8，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79-186。《章士釗全集》將此文的發表日期誤植爲 1914 年 8 月 10 日。《甲寅雜誌》在 1914 年 8 月並無出刊。

[99] 陳獨秀在 1914 年 9 月於日本江戶曾以筆名獨秀山民，替爛柯山人〔章士釗〕發表的《雙枰記》，做長約一千字的序文，回憶亡友趙聲、楊篤生、吳樾、陳天華與何梅士等革命烈士，讚揚他們的犧牲精神與愛國心。但此短文的分量，無法與〈愛國心與自覺心〉相提並論。見爛柯山人〔章士釗〕，〈雙枰記〉，《甲寅雜誌》，卷 1 號 4（1914 年 11 月 10 日），頁 1-16，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336-368。獨秀〔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4，頁 1-6。參見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一九七三》，頁 82。

們留下的工作任務，接手家庭生計。歐洲人藉由自發的愛國心，所出現的全國義憤、人人請纓的愛國現象，對中國知識菁英是一種頗大的震撼。[100]

對照歐陸，新誕生的民國則從革命建國的樂觀吶喊中，快速地掉入幻滅的袁世凱專制政治之悲觀深淵裡。同樣面對國家的挫折與困境，為何中國人缺乏西方人民的愛國心？以及此一問題的延伸，愛國主義與國家之間有什麼樣的關聯？以及更進一步、更直接的問題，國家是什麼？人類為什麼需要國家？這些疑問隨著有關歐戰的陸續報導，開始在國內的代表性媒體裡發酵。[101]同樣的，這個西方方興未艾的愛國現象，也成了 1914 年夏「二次革命」失敗後流亡到日本的反袁知識分子們——如章士釗與後來加入其《甲寅雜誌》陣營的陳獨秀，必須面對的嚴肅問題。

國家是什麼？人類為什麼需要國家？陳獨秀在 1914 年 11 月於《甲寅雜誌》上發表的〈愛國心與自覺心〉一文裡指出，土地、人民、主權三者僅是成立國家的形式而已。[102]人民建設國家只有一個目的，要國家保障人民的權利，為人民謀幸福。陳獨秀說，近世歐美人所謂的國家，就是這層意思。只有在這個目

100 《甲寅雜誌》刊出李寅恭的投書〈歐洲人之愛國熱〉（原文為〈白種人之救國熱〉，編輯在目錄欄基於編務考量而更改標題）。文中指出，歐戰開打以後，最使人一新耳目的是他們的愛國精神。作者說，俄國一收到德國的戰書，一夕之間，全國義憤，人人請纓，首都聖彼得堡，通宵無人安寢，富人捐款，農民獻馬。英國雖有愛爾蘭鬧自治問題，一聽到戰爭爆發，愛爾蘭反對黨首領立刻致電英國政府，聲明願意接受調遣，共同抵禦外侮。加拿大與澳洲等英國屬地人民，也立即動員，調徵糧食與資源；大學生們幾乎走光，聯袂從戎去捍衛母邦。法國方面，首都巴黎咖啡館與酒店侍者，多倉皇出走，到軍營報到，這些地方的顧客們只有自己動手服務自己，無人抱怨。李寅恭，〈歐洲人之愛國熱〉，《甲寅雜誌》，卷 1 號 4，「通信」，頁 40-41。

101 關於國內代表性媒體《東方雜誌》對歐戰爆發後愛國心與愛國主義的討論，請參見拙作，〈戰爭與啓蒙：「歐戰」對中國的啓示〉，《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期 23（2005 年 5 月），頁 118-122。另可參見鄭大華、郭輝，〈第一次世界大戰與中國知識界的思考——以《東方雜誌》為中心的考察〉，《浙江學刊》，2011 年第 4 期，頁 69-72。

102 國家成立的三個要素：土地、人民、主權，是陳獨秀在 10 年前（即 1904 年），從東京留學返國後於安徽蕪湖創辦《安徽俗話報》時期提出的看法。這位 25 歲的知識青年說，在此之前他不知國家為何物。在〈說國家〉這篇短文中他指出，這 3 個國家成立的要素，以主權最重要，它關涉到法律、軍事、外交、關稅、交通、礦產採挖等等國政，「居於至高極尊的地位」。這意味著，放洋返國後的青年陳獨秀國家觀，有逐漸從天下觀走向民族主義國家觀的變化。三愛〔陳獨秀〕，〈說國家〉，《安徽俗話報》，期 5（1904 年 6 月 14 日），「論說」，頁 1-4。關於陳獨秀從天下觀走向民族主義國家觀變化的討論，可以參看高力克，〈陳獨秀的國家觀〉，《二十一世紀》，總期 94（2006 年 4 月），頁 63-72。

的下，愛國心才會被激發出來。[103]反之，如果國家無法保障人民的權利，謀求人民的幸福，這種國家留存下來也沒甚光榮可言；萬一亡滅了，也不值得惋惜。「國家者，保障人民之權利，謀益人民之幸福者也。不此之務，其國也存之無所榮，亡之無所惜」。[104]這位失卻鬥志、充滿厭世心的海外媒體工作者批判道，[105]愛一個保護人民的國家，是適當的；但對一個殘害人民的國家，就不必侈談愛國了。有人說惡國亦國，惡國家勝於無國家，陳獨秀不以爲然，他說失去國家的人民誠然辛苦，但若能託庇於一個講法治的主權國家之下的話，還有機會被善待。在他看來，袁世凱獨裁下的中國，不僅不能保民，還更進一步地殘民；與其居處於一個殘害人民的國家，還眞不如沒有國家——「惡國家甚於無國家」。[106]

陳獨秀這裡國家與人民之間關係的論點，基本上是章士釗 1914 年 7 月 10 日〈自覺〉一文的申論。章氏在此文中宣稱，「國家不成其國家，亡之可也」，又稱無政府主義便是從這個理念裡開展出來的。[107]章士釗並不是無政府主義的支持者，他的〈自覺〉之作，旨在闡明爲國之道的「民利即國力」理論，其核心理念爲：民利與國力緊緊相扣，一體兩面，沒有民利斷無國力，因此民求民利，即以利國；民淬民力，即是衛國。根據章士釗，國家不可毀民之所有以集乎公，而需致民之所有於相對之地位，然而袁世凱統治下的中國，舉國怨嗟，民氣抑塞，「人人失其所以相對」，國家處於失序（disorder）的狀態。在這種情況下侈談國家或國家主義，是不切實際或虛僞的。他宣稱，民利不張，國

103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4，頁 2-3，收入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編（下略），《陳獨秀文章選編》（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84），上冊，頁 67-72。

104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4，頁 5，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71。

105 厭世心的說法，是李大釗所提，見李大釗，〈厭世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8（1915 年 8 月 10 日），「通訊」，頁 7-16。本文是李大釗對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一文的回應，也是他在《甲寅雜誌》上代表性論文之一。

106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71-72。

107 章士釗，〈自覺〉，《甲寅雜誌》，卷 1 號 3，頁 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79-186。

利胡有？民力不堅，國力胡生？職是之故，凡是毀民而崇國的作爲，都是「僞國家主義」。[108]

承繼章士釗的「民利即國力」理論，陳獨秀宣稱愛國心是立國的要素。所謂愛國心，並非單純地指愛國主義。愛國心與愛國主義有重疊，但並非同一物。愛國心是一種情感，而愛國主義是一種意識形態。用一種對比來說，愛國心是與自覺心相對的。陳獨秀宣稱，愛國心屬於情感範疇，而自覺心屬於理智的範疇，兩者緊密關聯。從這一角度出發，他認爲愛國心是指透過智識力理解國家的精神與存在目的之後（即國家的存在是在保障人民的權利與幸福），對所居處的人民、土地與環境所產生的特殊理念——愛國主義。用他的話說：「愛國心，情之屬也。自覺心，智之屬也。愛國者何？愛其爲保障吾人權利，謀益吾人幸福之團體也。自覺者何？覺其國家之目的與情勢也」。[109]

就此而言，陳獨秀認爲當下在袁世凱統治的中國，法紀日廢、官吏日貪、將兵日亂、盜匪日眾、財政日竭、百姓日偷。[110]在這樣一個政紀蕩然的國度，人心散亂，國人無愛國心可言，也無愛國者可言，或者說得更嚴重些，中國人根本未嘗建設過國家。[111]

爲什麼中國人缺乏愛國心？陳獨秀指出，由日本傳入中國的歐洲概念愛國心，與中國固有的「忠君愛國說」，是兩種不同的東西。中國人的國家觀是社稷思想的擴大，即這個產業是吾人君祖艱難締造的大業；而人民只是這個大業的工具與犧牲品，毫無自由權利與幸福可言。而近世歐美人士看待國家的方式，則與中國經驗大爲不同。陳獨秀說，國家是被當成爲國人共謀安寧幸福的團體，因而人民的權利都明明白白地一一列在憲章上，讓在上的權利行使者，與在下的普通百姓，都能依照以人民權益爲考量的政令行事。即便是歐美最強勢的領導者，也不敢用「犬馬民眾，以奉一人」這樣的態度，來對待老百姓。

108 章士釗，〈自覺〉，《甲寅雜誌》，卷 1 號 3，頁 1-8，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79-186。
109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68。
110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70。
111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67-68。

反觀中國，幾千年來，所有的施政，都是「謀一姓之興亡」，而不是考量國民的憂樂。[112]

不只中國人不知國家的目的，歐洲列強如德、奧，東亞先進如日本，這些君主立憲國家的國民也是不知國家的目的。陳獨秀指出，德、奧、日國民被其君主所欺騙，侵犯了他國人民的自由，雖然美其名曰「爲祖國出征」，其實是爲皇帝、君主一人的野心而戰。這種以侵犯他人自由而戰的作爲，稱不上愛國主義，而是帝國主義。反之，受他人侵犯自由而戰，例如塞爾維亞與比利時，這才是眞正的愛國主義。換言之，愛國主義是自衛主義，而帝國主義則是侵略主義。陳獨秀宣稱，帝國主義是人權與自由主義的仇敵，人道的洪水猛獸。[113]

與章士釗力圖建設強固與穩定的國體不同，陳獨秀認爲，當前中國的大患並不全然出在政府，而在個人的具有反思意義的「覺悟」。

陳獨秀《甲寅雜誌》時期的「覺悟說」，與他後來《新青年》時期的「啓迪蒙昧說」有異曲同工之效，但又不全然一樣。覺悟與自覺相通，都是指喚起民眾，或更眞確地說，從理智上覺醒並付諸行動。陳獨秀這裡所謂的覺悟，就是指認識國家民族的根本問題，而不是表面上的政治社會亂象問題。在新文化運動時期或之前，覺悟與自覺這些個詞彙，在《甲寅雜誌》與《新青年》上、甚至《東方雜誌》裡經常出現，其意涵都不僅是止於認識或了解，而是更強調具有改變意義的社會行動。[114]陳獨秀後來在 1915 年 9 月《青年雜誌》創刊號的發刊詞〈敬告青年〉裡說道：

---

112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67-68。

113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68-69。

114 例如陳獨秀在 1918 年《新青年》上發表的〈今日中國之政治問題〉說：「我現在所談的政治，不是普通政治問題，更不是行政問題，乃是關係國家民族根本存亡的政治根本問題，此種根本問題，國人倘無徹底的覺悟，急謀改革；則其他政治問題，必至永遠紛擾，國亡種滅而後已！國人其速醒！」都是指這層意思。陳獨秀，〈今日中國之政治問題〉，《新青年》，卷 5 號 1（1918 年 7 月 15 日），頁 1。我這裡對自覺心的看法，與鄒小站比較狹義的規範不同。鄒小站在其研究中指出，章士釗的自覺心是指對個人自由權利的自覺。見鄒小站，《章士釗社會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1），頁 87-95。我認爲前五四時期與五四時期的自覺心，尤其在五四旗手陳獨秀那裡，都帶有傳統儒家思想的經世色彩，而不是止於人生觀的改變而已。五四世代雖然批判傳統儒家思想，事實上，他們的血液裡在某種意義上，不時流動著傳統的經世元素，陳獨秀與胡適都是如此。

> 予所欲涕泣陳詞者，惟屬望於新鮮活潑之青年，有以自覺而奮鬥耳！自覺者何？自覺其新鮮活潑之價值與責任，而自視不可卑也。奮鬥者何？奮其智能，力排陳腐朽敗者以去，視之若仇敵、若洪水猛獸，而不可與為隣，而不為其菌毒所傳染也。[115]

這裡所說的「有以自覺而奮鬥耳！」清楚地表明了自覺不僅止於認識層面，而是要有具體的社會行動。

陳獨秀的自覺說，主要是針對國民性問題而發，他所眞正憂心的，比較不是《甲寅雜誌》時期章士釗所關注的國體形式問題，而是國民智識與品德低落的國家民族根本問題。他說，一個國民智力低落的民族能否在二十世紀建設國家，實在是個大疑問。一國人民的智力不能建設共和，也未必適合代議政治的君主立憲。代議政治行不通，即便再出來一個神武專制之君，也不能保國於當世。其理何在？關鍵在於人民沒有建設國家的智力。民智低落的民族，要勉強模擬共和或主張恢復帝制，在陳獨秀看來都是行不通的。[116]這裡，陳獨秀傾向社會解決的自覺說，與章士釗政治解決的自覺說，便有了一個明顯的區隔。

愛國主義與國民性

愛國心與愛國主義接近，但並不相同。什麼是愛國主義？陳獨秀後來於1916 年袁世凱過世後在《新青年》一篇命名爲〈我之愛國主義〉的文章中解釋說，一般所謂的愛國者，都是指爲國捐軀的烈士而言。但是他對這種以身殉國的愛國主義並不認同。在他看來，一個國家的情況，如果是到了武人亂政、府庫空虛、產業凋零、社會腐敗、人格墮落、官吏貪墨、遊民盜匪充斥、水旱疫病流行等等亡國情境，再多的烈士也無法挽救國家的命運。[117]外國人侵略中國，譏笑華人好利無恥、老大病夫、不潔如豬、遊民乞丐充斥、賄賂流行、官吏國、豚尾客、黃金崇拜、工於詐僞、服權力不服公理、放縱卑劣，凡此種種，

115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卷 1 號 1（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
116 陳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收入《陳獨秀文章選編》，上冊，頁 71。
117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新青年》，卷 2 號 2（1916 年 10 月 1 日），頁 1，收入陳獨秀（下略），《獨秀文存》（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頁 60-61。

實爲華人不能不俯首承認者。而具備了這些亡國滅種的資格，豈是獻身烈士一手一足所能救得了的。[118]

陳獨秀分析當前中國的病狀，認爲並不全然是強敵或獨夫所造成；使中國步向亡國滅種的路上，是這個國家的國民性質與行爲。因此談愛國主義，就必須正視這個現實：只有徹底改善國民性質與行爲，才有辦法從根本上救亡。從這種分析裡，他歸結到自我愛國主義的定義：不在爲國捐軀，而在篤行自好，爲國家惜名譽，爲國家弭亂源，爲國家增實力。[119]

一個民智低落的民族，鼓動愛國主義是有危險性的。基於這種認知，陳獨秀對愛國主義保持一定程度的警戒；他肯定愛國主義，但是對社會上盲從歡呼愛國，尤其是 1919 年 5 月爆發五四愛國運動以後，這位一向以激烈主義稱著的啓蒙大將，卻在全國上下一片愛國聲中，憂心地提出善意的警告。

1919 年五四愛國運動爆發後的次月，陳獨秀於《每週評論》發表〈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用白話文幾乎重申四年半前他在東京《甲寅雜誌》上用文言文所寫的〈愛國心與自覺心〉一文的宗旨。令人意外的是，這位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旗手，由民粹主義者突然轉爲理性主義者，文章一開頭便以懷疑主義而不是樂觀主義的方式，對中國的新青年講話：

> 愛國！愛國！這種聲浪，近年以來幾乎吹滿了我們中國的各種社會。就是腐敗官僚蠻橫軍人，口頭上也常常掛著愛國的字樣，就是賣國黨也不敢公然說出不必愛國的話。自從山東問題發生，愛國的聲浪更陡然高起十萬八千丈，似乎『愛國』這兩字，竟是天經地義，不容討論的了。[120]

在全國上下一片熱切的愛國聲中，陳獨秀倒是冷靜地提問：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言下之意，是對具有民粹性質的愛國主義潑冷水之意。他指出，

---

118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收入《獨秀文存》，頁 60-61。
119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收入《獨秀文存》，頁 60-61。
120 陳獨秀，〈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每週評論》，號 25（1919 年 6 月 8 日），第 3 版，收入《獨秀文存》，頁 430。

歐洲民族自古列國並立，國家觀念很深，所以愛國思想根深蒂固，成了永久的國民性。但中華民族自古閉關，獨霸東洋，在近代與歐美、日本通商立約以前，只有天下觀而沒有國家觀。這樣的民族要建立愛國思想，談何容易。[121]

陳獨秀認為，愛國大部份是感情的產物，理性不過占小部份，有時還全然不含理性（例如，德國與日本軍人）。同在〈愛國心與自覺心〉所認知的一樣，要問該不該愛國前，必須先問國家是什麼？國家可善可惡。善人利用他，可以用來抵抗異族壓迫，調和國內紛爭。反之，惡人利用他，可以外而壓迫異族，內而壓迫人民。從這個角度看，陳獨秀認知的國家目的就很清楚了：對外而言，國家是抵抗別人壓迫的組織；對內而言，它是調和人民紛爭的機關。[122]

對於國家的問題，陳獨秀與章士釗取徑不同。章士釗從政治理論家的角度立論，強調國家應該是什麼以及要如何運作。陳獨秀的取徑是從思想家與啓蒙家的視野出發，提出國家到底是什麼，國家的目的為何？他認為當下的中國外迫於強敵、內逼於獨夫，僅是現象而不是問題的本源。本源不能治好，政治問題將永遠無法解決。本源是什麼？在他看來，是國民性問題，是民智低落問題，用他的話說，是民族的公德與私德的墮落。[123]

國家的想像

在陳獨秀心目中，作為替國人謀安寧幸福的團體，國家必須將人民的權利，都一一列在憲章之上。但在他執筆作文的當下時空，要建立一個為人民帶來幸福的理想國家，還是奢侈的夢想。在迫害言論自由嚴重的袁世凱統治後期，即 1915 年 10 月，陳獨秀在創刊不久的《青年雜誌》卷 1 號 2，發表〈今日之教育方針〉一文；表面上，此文在描繪理想國家，暗地裡則不無諷刺與批判袁世凱獨裁統治之意。陳獨秀認為國家可區分為兩類：「民奴主義」國家與「惟民主義」國家。所謂民奴主義國家，是指以執政者為主人，以國民為奴隸。

121 陳獨秀，〈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收入《獨秀文存》，頁 431。
122 陳獨秀，〈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收入《獨秀文存》，頁 430-432。
123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新青年》，卷 2 號 2，頁 1，收入《獨秀文存》，頁 60-61。

在這種情況下，國家是執政者的私產；這種國家，在陳獨秀看來是「僞國家」——惡國家的婉轉說法。[124]

陳獨秀對中國人的國民性，尤其是奴隸性，有極深的感慨。他在《青年雜誌》發刊詞〈敬告青年〉中提出新青年的六條準則，第一條便是：「自主的而非奴隸的」。什麼是奴隸？陳獨秀指出，奴隸是指古代昏弱者對於強暴之橫奪而失去其自由權利者的稱謂。自從人權平等學說興起後，奴隸之名，已經不是一般百姓所能忍受。近世歐洲的歷史，基本是一部解放史：破壞君權，是在求政治之解放；否認教權，是在求宗教之解放；均產說興，是在求經濟之解放；女子參政運動，是在求男權之解放。[125]近世歐洲的這部解放史，就是指人群脫離奴隸的羈絆，而完成一個自由自主的人格。擁有一個自由自主的人格，就是成就了一個完整的人；作爲一個完整的人，其一切操行、一切權利、一切信仰，唯有聽命各自固有的智能，而不是盲從或隸屬於他人。[126]在新文化運動時期，中國人的奴性是被嚴厲檢討的，並且認爲此奴性與傳統儒家的核心價值三綱五常思想有關。

相對於民奴主義國家，則是陳獨秀所謂的惟民主義國家，即是一般所說的民主主義國家。在這一方面，陳獨秀採取盧梭《社會契約論》中的理念，認爲自由民主社會的精神，在於犧牲個人一部份的權利，以保全全體國民的權利。這個被陳獨秀過分簡化的盧梭理論，基本上是說，個人這樣的犧牲並不是自我的損害，如此做爲，在個人（即所謂的「獨」）上不僅不會有所損失，反而可以在「群」的保護下，讓個體與群體取得共同的利益。陳獨秀認爲，由於有這種對國家團體的參與感，人民的身家財產有所託付，因此，人民要有自覺自重的精神，分擔社會責任，不可凡事都責難於政府。他宣稱，只有積極認清民奴

124 陳獨秀這裡的「僞國家」說法，是繼承了章士釗 1914 年 7 月 10 日在《甲寅雜誌》上發表的〈自覺〉一文裡的論點。

125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2。

126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頁 2。

與民主的大差別，就不會被當下政治上最熱門的共和國體問題所困惑，因爲那並不是國家的根本問題。[127]

國家與人民，不論是西方或東方，在近代以前多半屬於對立狀態。在封建時代由於君主專制，人民以統治者的意志爲意志，彼此間缺乏聯絡、支援的機緣或正當性，團體思想薄弱，因而呈現出一盤散沙的狀態。陳獨秀指出，由於國際上的生存競爭壓力，世界上的優秀民族，遂由家族團體進化爲地方團體，再由地方團體進化爲國家團體。近世歐洲文明能脫離中世紀的黑暗，便是拜這個國家主義興起之賜。[128]然而國家主義越來越盛，國家組織力量變得越來越大，遂不免逐漸出現侵害人民權利的情況。所以從英國、法國發生大革命以來，惟民主義已經成爲西方政治發展的主流；主權在民與建立共和國體等等，已經是西方政治發展的基本原則。[129]

理想國家的標竿：法國

從這個角度看，最接近陳獨秀心目中的國家想像，不是標榜國家主義、黷武窮兵的德國與日本，而是標舉自由、平等、博愛思想的法國。博愛是宗教倫理思想，是屬於道德或形上學層次；但是自由與平等，則與國家主義有關，都可歸屬於政治理論範疇。在這方面，陳獨秀將自由與人權聯接，將平等與社會主義聯接。在《青年雜誌》創刊號的〈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一文裡，陳獨秀具體表達了他的論點。

在陳獨秀看來，自由與人權幾乎同義，一部西方人權史等於是一部自由發展史。在法國大革命以前，歐洲國家社會都是以君主與貴族的特權爲中心；只有他們才配擁有獨立人格。其餘大多數人民，都是附屬於這些特權者的奴隸，沒有自由權利可言。待 1789 年法國拉法葉（Marquis de Lafayette, 1757-1834）起草的〈人權宣言〉（Declaration of the Rights of Man and of the Citizen）刊布

[127]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青年雜誌》，卷 1 號 2（1915 年 10 月 15 日），頁 4-5。
[128]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青年雜誌》，卷 1 號 2，頁 4。
[129]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青年雜誌》，卷 1 號 2，頁 4。

後，歐洲人突然如從大夢甦醒般，知曉人權的可貴，起來對抗其君主與貴族；而各國的憲章，因而得以紛紛成立。人類之所以爲人，而不是永遠作爲奴隸，陳獨秀宣稱，這不就是法蘭西人對世界的貢獻嗎？[130]

在關於平等與社會主義方面，陳獨秀指出，近世文明出現以來歐洲舊社會制度破壞無遺，倖存者只有私有財產制度。私有財產制與資本主義的發達有關。資本主義在科學革命與工業革命的雙重影響下日益發達，造成歐陸貧富差距逐漸擴大，階級對立越來越明顯。因此，當政治不平等現象在自由人權說普及的打擊下，已經逐漸弭平，但是社會不平等現象，卻日益嚴峻。從歷史發展的角度看，先前的來自君主、貴族的人權壓制，至此遂一變而爲資本家的壓制。陳獨秀認爲這是近世文明的缺點，毋庸諱言，於是歐陸遂出現了爲去除此一不平等與壓制的社會主義。[131]

社會主義是歐陸繼政治革命成功之後所發展的社會革命，其特質爲反對近世文明的缺點。陳獨秀將提倡社會主義運動的貢獻，歸功於法國大革命時的政治運動家與新聞記者巴貝夫（Gracchus Babeuf, 1760-1797）。[132]巴貝夫的貧窮經驗，使得他對貴族與僧侶把持的路易十六專制統治極爲反感。他的政治主張爲廢除財產的私有與繼承、國有化大型企業、平均分配食物與衣服，以及由國家而不是父母撫養所有幼童。陳獨秀指出巴貝夫的共產主義主張沒有被當世所看重，但是影響稍後法國的聖西門（Henri de Saint-Simon, 1760-1825）與傅利葉（François Marie Charles Fourier, 1772-1837）。[133]

與巴貝夫同年的聖西門，出身巴黎的封建貴族家庭，與實證主義（positivism）創始人、比他年輕一個世代的孔德（August Comte, 1798-1857）

[130]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

[131]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頁 2-3。

[132] 陳獨秀翻譯爲巴布夫，這裡採用通俗的譯名。見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頁 2-3。必須指出的是，在陳獨秀於 1920 年成爲馬克思主義的世界主義者之前，他對法國社會主義的認識基本是集中於法國激進資產階級民主上。

[133] 《青年雜誌》與《獨秀文存》都將 Fourier 誤植爲 Fonrier，今更正。另外，陳獨秀翻譯 Fourier 爲傅里耶，這裡採用目前的通俗譯名傅利葉。見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頁 3。

相善。[134]聖西門的政治主張是技術專家社會主義（technocratic socialism），認爲經濟事務應該交給工業與技術專家處理，以消除下層階級的貧窮。同巴貝夫一樣，他對當時的貴族、僧侶憑靠身分而不事勞動十分反感，因而主張技術專業人士而不是教會人士來擔任社會領導人。至於被陳獨秀所肯定的另一位社會主義先鋒傅利葉，是烏托邦社會主義（utopian socialism）的提倡者，認爲貧窮而不是不平等才是社會脫序（disorder）的主要原因。陳獨秀認爲聖西門與傅利葉的共同偉大主張是，排斥違背人道主義的私有財產權以建設一個新社會；在這個新社會裡，所有財產將公有化，由國家與社會擁有。如此一來，人民便能各自本其才幹，實踐自我的理想，並以其能力獲得相當的報酬。[135]

陳獨秀指出，聖西門與傅利葉之後的歐陸社會情況愈爲惡化，資本家對勞力階級的壓迫現象有增無減，資本家與勞力階級的對抗形勢愈來愈嚴峻。貧富差距的不斷擴大所產生的社會糾紛，困擾了歐陸各國政府。德國的思想家拉薩爾（Ferdinand Lassalle, 1825-1864）與馬克思（Karl Marx, 1818-1883），便是受到聖西門與傅利葉啓發，而出來繼續伸張社會正義。陳獨秀認爲當時要驟然廢除私有財產制度，一時還做不到；但是保護工人、限制產業兼併，也逐漸成爲社會共識與政府政策。陳獨秀宣稱，晚近經濟學說無不以生產與分配相提並論，因此貧民的生計在未來應該有改善的契機。而這一有關平等理念的人類大幸福，陳獨秀認爲也是受賜於法蘭西人。[136]

陳獨秀國家想像批判

陳獨秀空泛的、缺乏行動綱領的社會主義形態國家想像，其奇特之處在具有浪漫色彩的道德理想主義（moral idealism），但是這種決定論式（deterministic view）、所謂「啓蒙式」主張，卻又往往與他其他的重要意見相矛盾──像與他呼籲的實利主義思想衝突，便是一個明顯例子。陳獨秀在《青年雜誌》發刊

134 孔德在十九世紀初期曾擔任聖西門的秘書。
135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頁 3。
136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頁 2-3。

詞〈敬告青年〉中提出的六條新青年準則，其中第五條呼籲：「實利的而非虛文的」。[137]他所謂的「實利」，並非儒家淑世主義裡的實踐精神——經世致用，而是融合了英國古典政治經濟學家、反對政府干涉的自由主義者約翰．彌爾的功利主義（utilitarianism）與法國社會學家孔德所倡導的實證主義的模糊產物。[138]用他的話說：「自約翰．彌爾〔J. S. Mill〕實利主義唱道於英，孔特〔Comte〕之實驗哲學唱道於法，歐洲社會之制度，人心之思想，爲之一變」。[139]在實利主義這一點上，陳獨秀不只稱道英、法，也讚美德國人的務實精神，認爲德國近來科學發達，物質文明興盛，舉凡政治、教育等，都以厚生利用爲考量，因此，「一切虛文空想之無裨於現實生活者，吐棄殆盡」。[140]換言之，陳獨秀的實利主義思想，又帶有著實際主義（practicalism）或現實主義（realism）的成分。

陳獨秀將西方近代性予以浪漫化與理想化的做法，固然用在對照與批判當下獨夫當政之中國的蒙昧與黑暗，但是他民粹主義導向的宣揚西洋文明做法，往往以犧牲事實作爲代價。就約翰．彌爾的功利主義而言，此說旨在從倫理學的角度調解邊沁（Jeremy Bentham, 1748-1832）的「最大幸福原則」（the Greatest-happiness Principle）——即「最多數人的最大幸福」（the greatest happiness of the greatest number）；其立說精神在調和私利與公益之間的緊張性、爲我主義與利他主義之間的衝突性，並且爲個人主義的自由主義（individualism-based liberalism）或者自由的個人主義（liberal individualism）創造倫理學的正當性。至於社會學之父孔德的實證主義，旨在揭示人類知識發展的進程的三階段必然性，即由神學階段（the theological stage）到形上學階段（the metaphysical stage）再到最後實證階段（the positive stage），其立說要點在從日漸佔據優勢地位的

137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頁 5。

138 陳獨秀將功利主義（utilitarianism）翻譯爲實利主義；將孔德的實證主義（positivism）翻譯爲實驗哲學。從其翻譯裡，我們可以看到它事實上反映了陳獨秀心目中「實利主義」思想的大致輪廓；見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頁 5。

139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頁 5。

140 陳獨秀，〈敬告青年〉，《新青年》，卷 1 號 1，頁 5。

科學角度，批判傳統唯心論導向的形上學。兩者的核心論述，都與陳獨秀所謂的實利主義思想有明顯的落差。[141]

另外在德國方面，陳獨秀所稱許的務實精神確實是近代德意志文化的特色；但不能忽略德意志文化從普魯士時期以來便重視精神世界的價值，其基本理念與傳統儒家的核心價值強調道德先行、道先於器等等並不違背。必須指出的是，德國在近代化與工業主義的發展中，對這些啓蒙主義核心價值如理性與世俗化（secularization）等的批判與反省也是最積極的。例如與陳獨秀年紀相仿的史賓格勒（Oswald Spengler, 1880-1936）在 38 歲、一次大戰結束前夕出版的文化悲觀主義作品《西方的沒落》，便是從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與尼采（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 1844-1900）等前輩的著作裡吸收養分，[142]對西方在第十世紀以後出現在二十世紀大放異彩的浮士德文明（Faustian civilization）──不惜以出賣靈魂爲代價對自然界的無窮盡探索──作出批判性的反省。[143]除了史賓格勒，在德國思想界方面，陳獨秀所常推崇的尼采對理性主義的批判甚至比史氏更爲尖銳。

尼采對理性（以及它以更爲人所熟悉的面貌出現的科學）的反思性批判，在 1872 年出版引人爭議的《悲劇的誕生》（*The Birth of Tragedy*）一書中，有精彩的呈現。尼采透過對希臘文化的非正統考察，對照地凸顯希臘時代兩種平衡的力量：代表光明、清醒與理性的太陽神阿波羅精神（Apollonian spirit）與代表黑暗、狂亂與非理性的酒神戴奧尼索斯精神（Dionysian spirit）。在他看來，作爲西方文明源頭的希臘文化，對理性與情感兩者並不偏重一方。於是尼采一方面批判戕害這種平衡的始作俑者柏拉圖，認爲自柏拉圖以來，西方對理性價值與智識主義（intellectualism）的過分崇揚與強調，已經以壓抑人類對情

141 五四時期對功利主義的批判，可見錢智修，〈功利主義與學術〉，《東方雜誌》，卷 15 號 6（1918 年 6 月），頁 1-7。

142 史賓格勒在 1922 年的〈再版序〉說歌德教導他治學的方法，而尼采則給了他質疑的本領（Goethe gave me method, Nietzsche the questioning faculty）。Oswald Spengler,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trans. Charles F. Atkinson (NY: Alfred A. Knopf, 1926), p. xiv.

143 Oswald Spengler,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見其第 1 卷，尤其是最末 3 章。

感的自然欲求與對德性的本能期望爲代價了。另一方面，他明顯地對「啓蒙運動」以後的歐洲思想界有所不滿，認爲這個時代過分彰顯理性的價值與科學的功能，而忽視或歧視了人類在藝術方面的創造力，這種發展的結果是已經造成文化的衰落。在這位被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 1889-1976）稱之爲「西方最後一位偉大的形而上學家」哲人看來，要拯救這樣一種文明的持續頹唐，只有期待「偉人」（great man）或「超人」（superman）的出現。[144]

總結地來看，在國家想像方面，五四旗手陳獨秀在思想表達風格上受到清末以來的革命論述影響，其思想主張的呈現形式，多半是高調激進（如果不是浮誇的），而不是低調審慎。他不僅一方面大肆批判傳統儒家的道德理想主義——例如內聖外王，另一方面則又宣揚新道德理想主義，即是以西方現代性爲背景的、被他浪漫化、一知半解的道德理想主義——自由、平等與博愛。

其次，在講求新道德理想主義，陳獨秀特別強調平等的概念，以及在這個前提下所發展的所得平均主義意義的社會主義；但另一方面，他則又宣揚西式的實利與現實觀，鼓吹功利主義，將他的工具理性（instrumental rationality）意義的實利主義主張，解釋成進步的形象；而價值理性（value rationality or substantive rationality）意義的傳統儒家道德等非實利理念，則先被高度簡化與污名化爲名教，繼之則被詮釋爲虛文與落後的價值。

另外在關於國家建構（state building）方面，陳獨秀深刻地了解當下中國的不堪現狀——法紀日廢、官吏日貪、將兵日亂、盜匪日眾、財政日竭、百姓日偷，但是他向發展落後的中國所推薦的師法對象，不是後發型的國家導向（state-guided）德、日模式，而是先發型的走市場經濟（market-oriented）路線的法國模式。也就是說，在這一點上，他自己也是採取浪漫式的唯心主義國家想像，而不是他自己向青年們宣傳的務實主義；雖然思想多變的陳獨秀，如

---

144 有關尼采對理性與科學的批判反省，可參看 Liliane Frey-Rohn, *Friedrich Nietzsche: A Psychological Approach to His Life and Work,* trans. Gary Massey (Einsiedeln: Daimon-Verlag, 1988), pp. 25-78.

所周知，沒多久便拋棄了大力歌頌的法國模式，跳入了他基本上不能深入理解的馬列體系的蘇維埃模式。

以上對陳獨秀國家想像的討論，是相當簡要與簡化的，因爲要在這裡對陳獨秀思想做較爲全面與深入的分析，並不是一個適當的場所。陳獨秀「惡國家不如無國家」的國家觀，並不是他在成爲馬克思主義者之前的《新青年》時期的定型見解；大體而言，他這種國家觀在很大程度上是針對袁世凱政府而發的，是呈現了他在《甲寅雜誌》時期至《新青年》初期，對國家想像的意見。

結　語

本文主要在揭示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思想根源，尤其是關於這個運動在國內發動前的海外準備。藉由民初中國的菁英型代表性媒體《甲寅雜誌》與《新青年》雜誌，本文討論了民初思想發展的意義；主要是探討袁世凱當政時期（1912-1916）的中國思想主流與反袁運動之間的關係，以及「後袁世凱時期」新文化運動得以成立的外部與內部的思想資源。

孫中山以反袁運動爲核心的二次革命失敗後，革命派群聚於東京。革命派在東京的外圍組織《甲寅雜誌》，藉由多年辦報經驗與視野不凡的主編章士釗籌劃下，凝聚了海內外的政治思想菁英，從以輿論支持反袁運動到反思中國的出路。章士釗《甲寅雜誌》的成功，與他引進思想戰友陳獨秀擔任他的重要助手有一定的關係。比章士釗稍長的陳獨秀在《甲寅雜誌》上發表的文字不多，他的貢獻主要在引進了海內外的優秀作者群，並使這些作者能爲一方面效力於當下的雜誌使命，另一方面則擴大思考中國問題與出路的面向。

以探討中國國體問題爲核心的《甲寅雜誌》，本身並未造就新文化運動。但是當《甲寅雜誌》1915 年底終止發行後，陳獨秀於該年秋創辦的《青年雜誌》順利接手《甲寅雜誌》所留下的思想資源後，局面逐漸改觀。不同於《甲寅雜誌》著眼於政治現象，陳獨秀的《新青年》思考從根本上改造中國——啓迪蒙昧。1916 年中「後袁世凱時期」的突然到臨的威瑪式自由，使得陳獨秀

風格的、以思想改造爲中心的《新青年》，得以獲致意外的成功，並爲近代中國思想發展寫下新的篇章。至此，章士釗這一系將法制視爲權利的保障，從法制來鞏固國家體制的嘗試；遂退位於理念導向的新文化運動。[145]

145 章士釗說：「夫法者權利之所存也」，很能表現他思想系統的某個面向。章士釗，〈政力向背論〉，《甲寅雜誌》，卷 1 號 3，頁 22，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08。

徵引書目

一、史料

〈中國大事記〉，《東方雜誌》，卷 10 號 11，1914 年 5 月，頁 25-28。

〈本誌宣告〉，《甲寅雜誌》，卷 1 號 1，1914 年 5 月 10 日，封面內頁。

李大釗，〈厭世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8，1915 年 8 月 10 日，「通訊」，頁 7-16。

李根源，《雪生年錄》，收入沈雲龍主編，《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二輯》，冊 15，臺北：文海出版社，1966。

李寅恭，〈歐洲人之愛國熱〉，《甲寅雜誌》，卷 1 號 4，1914 年 11 月 10 日，「通信」，頁 40-41。

袁世凱，〈大總統蒞任宣言書〉，〈中國大事記〉，《東方雜誌》，卷 10 號 5，1913 年 11 月，頁 12-13。

袁景華，《章士釗先生年譜：一八八一 —— 一九七三》，長春市：吉林人民出版社，2001。

章士釗〔秋桐〕，〈政本〉，《甲寅雜誌》，卷 1 號 1，1914 年 5 月 10 日，頁 1-18，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1914.5.10-1916.1.10），頁 1-18。

章士釗〔秋桐〕，〈國家與責任〉，《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頁 1-2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04-128。

章士釗〔秋桐〕，〈古德諾與新約法〉，《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評論之評論」，頁 1-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34-138。

章士釗〔秋桐〕，〈一院制〉，《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評論之評論」，頁 7-11，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41-146。

章士釗〔秋桐〕，〈自覺〉，《甲寅雜誌》，卷 1 號 3，1914 年 7 月 10 日，頁 1-8，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79-186。

章士釗〔秋桐〕，〈政力向背論〉，《甲寅雜誌》，卷 1 號 3，1914 年 7 月 10 日，頁 1-23，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187-209。

章士釗〔秋桐〕，〈調和立國論上〉，《甲寅雜誌》，卷 1 號 4，1914 年 11 月 10 日，頁 1-28，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251-277。

章士釗〔秋桐〕，〈評梁任公之國體論〉，《甲寅雜誌》，卷 1 號 10，1915 年 10 月 1 日，頁 1-5，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618-621。

章士釗〔爛柯山人〕，〈雙枰記〉，《甲寅雜誌》，卷 1 號 4，1914 年 11 月 10 日，頁 1-16，收入《章士釗全集》，卷 3，頁 336-368。

秉　心，〈外債〉，《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頁 1-8。

陳獨秀〔ＣＣ生〕，〈生機〉，《甲寅雜誌》，卷 1 號 2，1914 年 6 月 10 日，「通信」，頁 15-16。

陳獨秀〔三愛〕，〈說國家〉，《安徽俗話報》，期 5，1904 年 6 月 14 日，「論說」，頁 1-4。

陳獨秀〔獨秀〕，〈愛國心與自覺心〉，《甲寅雜誌》，卷 1 號 4，1914 年 11 月 10 日，頁 1-6。

陳獨秀，〈敬告青年〉，《青年雜誌》，卷 1 號 1，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6。
陳獨秀，〈法蘭西人與近世文明〉，《青年雜誌》，卷 1 號 1，1915 年 9 月 15 日，頁 1-4。
陳獨秀，〈今日之教育方針〉，《青年雜誌》，卷 1 號 2，1915 年 10 月 15 日，頁 1-6。
陳獨秀，〈新青年〉，《新青年》，卷 2 號 1，1916 年 9 月 1 日，頁 1-4。
陳獨秀，〈我之愛國主義〉，《新青年》，卷 2 號 2，1916 年 10 月 1 日，頁 1-6，收入《獨秀文存》，頁 60-67。
陳獨秀，〈今日中國之政治問題〉，《新青年》，卷 5 號 1，1918 年 7 月 15 日，頁 1-4。
陳獨秀，〈我們究竟應當不應當愛國？〉，《每週評論》，號 25，1919 年 6 月，第 3 版。

二、專著

丁文江，《梁任公先生年譜長編初稿》，臺北：世界書局，1988。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主編，朱宗震、楊光輝編，《民初政爭與二次革命》，下編，上海：人民出版社，1983。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4。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編，《陳獨秀文章選編》，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1984。
丘爲君，《戴震學的形成：知識論述在近代中國的誕生》，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4。
尼采著，孫周興譯，《權力意志》，北京：商務印書館，2009。
周策縱著，彭明譯，《五四運動史》，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
胡繩、「從五四運動到人民共和國成立」課題組，《胡繩論「從五四運動到人民共和國成立」》，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1。
唐寶林、林茂生，《陳獨秀年譜》，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
章含之、白吉庵主編，《章士釗全集》，上海：文匯出版社，2000。
郭華清，《寬容與妥協——章士釗的調和論研究》，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4。
陳獨秀，《獨秀文存》，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1987。
湖南省社會科學院編，《黃興集》，北京：中華書局，1981。
楊幼炯，《中國政黨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37。
鄒小站，《章士釗》，北京：團結出版社，2011。
鄒小站，《章士釗社會政治思想研究，1903-1927》，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2001。
廣東省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室、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中華民國史研究室、中山大學歷史系孫中山研究室合編，《孫中山全集》，北京：中華書局，1982。
蕭繼宗主編，《中國國民黨黨章政綱集》，收入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編輯，《革命文獻》，輯 70，臺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出版，1976。
魏宏遠主編，劉景泉、鄭麗蘭撰，《民國史紀事本末》（一）北洋政府時期・上，瀋陽：遼寧人民出版社，2000。

Chou,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8.

Dicey, A. V.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the Law of the Constitution*. London: Macmillan, 1889.

Frey-Rohn, Liliane. *Friedrich Nietzsche: A Psychological Approach to His Life and Work*. Translated by Gary Massey. Einsiedeln: Daimon-Verlag, 1988.

Fairbank, John King. *Trade and Diplomacy on the China Coast: the Opening of the Treaty Ports, 1842-1854*.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Fairbank, John King. *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st ed. 1948; 4th, enl. ed. 1983.

Fairbank, John King. *China: A New History*. Cambridge: Belknap Press of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Spengler, Oswald. *The Decline of the West*. Translated by Charles F. Atkinson. NY: Alfred A. Knopf, 1926.

三、論文

丘爲君，〈戰爭與啓蒙：「歐戰」對中國的啓示〉，《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報》，期 23，2005 年 5 月，頁 91-146。

丘爲君，〈轉型時代──理念的形成、意義，與時間定限〉，收入王汎森等著，《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2007，頁 507-530。

牧　夫，〈各國對中國借款表之說明：譯日本《經濟時論》雜誌〉，《東方雜誌》，卷 14 號 4，1917 年 4 月，頁 42-52。

梁啓超，〈異哉所謂國體問題者〉，《大中華》，卷 1 期 8，1915 年 8 月，頁 1-18。

袁偉時，〈從《章士釗全集》看編輯〉，《廣州日報》，2002 年 9 月 22 日。

高力克，〈陳獨秀的國家觀〉，《二十一世紀》，總期 94，2006 年 4 月，頁 63-72。

張　灝，〈中國近代思想史的轉型時代〉，《二十一世紀》，總期 52，1999 年 4 月，頁 29-39。

張　灝，〈轉型時代在中國近現代思想史與文化史上的重要性〉，《當代》，期 101，1994 年 9 月，頁 86-93。

蔡元培，〈洪水與猛獸〉，《新青年》，卷 7 號 5，1920 年 4 月 1 日，頁 1-2。

蔣永敬，〈歐事研究會的由來和活動〉，收入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主編，《中國近代現代史論集》22 第二十編民初政治（二），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6，頁 303-326。

鄭大華、郭輝，〈第一次世界大戰與中國知識界的思考——以《東方雜誌》爲中心的考察〉，《浙江學刊》，2011 年第 4 期，頁 69-72。

錢智修，〈功利主義與學術〉，《東方雜誌》，卷 15 號 6，1918 年 6 月，頁 1-7。

Young, Ernest P. "The Hung-hsien Emperor as a Modernizing Conservative." In Charlotte Furth, ed., *The Limits of Change: Essays on Conservative Alternatives in Republica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171-190.

四、網路資源

楊　帆，〈陳獨秀與章士釗：亦友亦敵四十年（下）〉，http://blog.sina.com.cn/s/blog_60be27a10101lnp9.html。（2014 年 8 月 25 日檢索）

Revolution and the Imagination of the State: *Jiayin Magazine, New Youth Magazine* and the May Fourth Enlightenment Movement

Eugene W. Chiu*

Abstract

This article explores the intellectual origins of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focusing on how Chinese intellectuals helped prepare for it abroad. Taking two exemplary elite magazines as evidence, namely *Jiayin* and *New Youth*, this study elucidates the main intellectual trend and its relationship with the Anti-Yuan Movement during Yuan Shihkai's brief presidency (1912-1916). It then discusses the internal and external intellectual resources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after Yuan's death. *Jiayin Magazine*, which focused on the problem of the form of state, actually contributed little to the New Culture Movement. Only when *Jiayin* terminated publication at the end of 1915 and Chen Duxiu, a former *Jiayin* editor, began publishing *The Youth* (later known as *New Youth*) did the intellectual tradition of *Jiayin* find broader purchase. Unlike the political *Jiayin*, Chen Duxiu's new magazine highlighted the idea of enlightenment as the ultimate solution to the problem of China's transformation. The sudden death of Yuan Shikai in 1916 brought to China a Weimarian freedom which made possible the success of *New Youth* and Chen's enlightenment project.

Keywords: ***Jiayin Magazine*, *New Youth Magazine*, New Culture Movement, Zhang Shizhao, Chen Duxiu**

---

* Distinguished Professor, Tunghai University